

临沂市肿瘤医院

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临沂市肿瘤医院

编制单位：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临沂市肿瘤医院（盖章）

电话：13954918380

传真：/

邮编：276002

地址：临沂市兰山区陵园东街6号

编制单位：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31-81795815

传真：/

邮编：250062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号鲁商国奥城2号楼2101室

目 录

一、概述.....	1
二、项目工程概况.....	21
三、环评要求及落实情况.....	39
四、验收监测.....	41
五、职业与公众受照剂量.....	52
六、辐射安全管理.....	57
七、验收监测结论与要求.....	60
八、附件	
附件 1 《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委托书.....	附件-1
附件 2 《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建设项目》审批意见.....	附件-2
附件 3 辐射安全许可证.....	附件-5
附件 4 医院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演练记录.....	附件-10
附件 5 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合格证.....	附件-42
附件 6 个人剂量检测报告及个人剂量档案表.....	附件-47
附件 7 自行监测记录.....	附件-64
附件 8 放射性固体废物台账.....	附件-65
附件 9 放射性同位素入库、使用登记记录.....	附件-66
附件 10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68

附图

“三同时” 验收登记表

一、概况

工程名称	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				
工程单位	单位名称	临沂市肿瘤医院			
	通讯地址	临沂市兰山区陵园东街6号			
	法人代表	马颖霞	邮编	276002	
	联系人	寇瑞东	联系电话	13954918380	
建设地点	临沂市河东区中昇大街与智诚路交汇处，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				
工程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Q8411 综合医院	
环评编制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审批部门	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批复文号	临审服投资许字[2021]22006		批复时间	2021年5月8日	
验收监测时间	2022年7月28日		监测单位	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总投资(万元)	4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投资比例	5.00%
验收规模	<p>环评规模：于河东院区的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扩建的 PET-CT 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 \text{Bq}$，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 \text{Bq}$，本次扩建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仍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拟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p> <p>验收规模：于河东院区的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扩建的 PET-CT 中心 ^{18}F 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 \text{Bq}$，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 \text{Bq}$，本次扩建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新增 1 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p>				
<h3>1.1 医院简介</h3> <p>临沂市肿瘤医院（以下简称“医院”）始建于 1974 年，前身为临沂地区肿瘤防治研究所，1994 年 12 月临沂撤地建市后改称为“临沂市肿瘤医院”，注册地址为临沂市兰山区陵园东街 6 号。医院临床科室设有普外科、胸心外科、头颈外科、神经外科、乳腺</p>					

外科、泌尿外科、骨科、血管瘤淋巴管瘤专科、妇瘤科、肿瘤内一科、肿瘤内二科、消化内科、神经内科、血液内科、中西医结合科、放疗一科、放疗二科、放疗三科、麻醉科、ICU 室、CCU 室、社区服务科及 12 个医技科室，并配备有 DSA、加速器等国内外先进的医疗设备。2016 年通过评审成为三级甲等肿瘤专科医院，是全国建院最早的地市级肿瘤医院之一，也是山东省规模最大的地市级肿瘤专科医院。2004 年被评为“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是临沂卫校、泰山医学院教学实践医院，是山东医高专附属医院，临沂市抗癌协会挂靠单位。

医院目前共有兰山院区、河东院区两个院区，兰山院区位于临沂市兰山区陵园东街 6 号，本项目所在河东院区位于临沂市河东区中晟大街西段，中晟大街与智诚路交汇处，河东院区已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由原临沂市环境保护局河东分局以《关于临沂市肿瘤医院新医疗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临环东审[2018]145 号文）审批通过，现已建成投入使用。

1.2 现有辐射项目

1.2.1 现有工程手续情况介绍

医院现持有辐射安全许可证（鲁环辐证[13010]），许可种类和范围为“使用 III 类、V 类放射源；使用 II 类、III 类射线装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乙级、丙级非密封放射性工作场所”，有效期至 2023 年 01 月 16 日。

医院现有核素、放射源及射线装置的详细情况见表 1-1~表 1-3。

表 1-1 医院核素一览表

序号	核素名称	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Bq)	工作场所名称	场所等级	环评批复文件	验收批复文件
1	^{99m} Tc	2.775×10^7	河东区院区核医学科	乙级	鲁环辐表审[2017]026 号	2021.3.14 通过自主验收
2	¹³¹ I	2.69×10^9	河东区院区核医学科		鲁环辐表审[2017]026 号	暂未运行
3	¹⁸ F	1.3875×10^7	河东区院区核医学科		临审服投资许字[2021]22006	本次验收项目内容
4	¹⁵³ Sm	1.48×10^8	兰山区院区核医学科		鲁辐环表审(2008)141 号	--
5	¹²⁵ I	2.96×10^6	河东区院区 CT-SIM 室	丙级	--	已备案登记

表 1-2 医院放射源一览表

序号	放射源名称	批准活度 (Bq)	枚数	工作场所名称	类别	环评批复文件	验收批复文件
1	⁹⁰ Sr	1.43×10 ⁹	2	兰山院区核医学科	V类	临环辐登[2013]04号	鲁环验(2017)107号
2	¹⁹² Ir	3.7×10 ¹¹	1	河东院区后装机房	III类	鲁环辐表审[2015]68号	2020.9.19通过自主验收
3	⁶⁸ Ge	5.5×10 ⁷	1	河东院区核医学科 PET-CT 室	V类	—	已备案登记
4	⁶⁸ Ge	3.5×10 ⁶	1		V类		

表 1-3 医院射线装置一览表

序号	装置名称	型号	台数	工作场所	类别	环评批复文件	验收批复文件
1	医用直线加速器	Clinaix	1	河东院区加速器一室	II类	鲁环辐表审[2015]68号	2021.3.14通过自主验收
2	医用直线加速器	23EX	1	河东院区加速器二室			
3	DSA	FD-20	1	河东院区介入室			
4	CT	Emotion 16	1	兰山区院区 CT 二室	III类	鲁环辐表审(2012)095号	鲁环验(2017)107号
5	DR	Esstenta DR	1	兰山区院区 DR 一室			
6	数字胃肠机	Esstenta RC	1	兰山区院区胃肠室			
7	乳腺 X 射线系统	Mammomat inspiration	1	兰山区院区钼靶室			
8	CT	DEfinition	1	河东院区 CT 二室			
9	CT	IQon	1	河东院区 CT 一室			
10	CT	Somatom Confidence	1	河东院区 CT-STM 室			
11	医用直线加速器	Infinity	1	河东院区加速器四室	II类	鲁环辐表审[2015]68号	2020.9.19通过自主验收
12	DR	DigitalDiagnost	1	河东院区 DR 一室	III类		
13	小 C 型臂	DG3310C1	1	河东院区模拟定位室			
14	SPECT-CT	Discovery NM 630	1	河东院区核医学科 ECT 室			

表 1-3 (续) 医院射线装置一览表

序号	装置名称	型号	台数	工作场所	类别	环评批复文件	验收批复文件
15	CT	incisive	1	兰山区院区 CT 一室	III类	---	已备案登记
16	乳腺 X 射线系统	Mammomat inspiration	1	河东区院区钼靶室	III类		
17	数字胃肠机	DRF-3	1	河东区院区数字胃肠室	III类	---	已备案登记
18	PET-CT	Discovery mi	1	河东区院区核医学科 PET-CT 室	III类	---	已备案登记

综上，医院现有装置核素、放射源及射线装置手续齐全，且均已登记在辐射安全许可证上。

1.2.2 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现有情况介绍

临沂市肿瘤医院河东院区现有核医学工作场所已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随“核医学工作场所、⁹⁰Sr 敷贴治疗及 ¹²⁵I 粒籽源植入应用项目”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批复（鲁环辐表审[2017]026 号），该项目建设内容为：（1）于核医学楼一层东侧区域利用 ^{99m}M₀-^{99m}Tc 发生器制备核素 ^{99m}Tc 开展临床医学诊断，配置 1 台 SPECT/CT；（2）于核医学楼二层西侧区域利用核素 ¹³¹I 进行甲功测定及甲癌患者治疗；（3）将核医学楼二层西北侧一间房间划为敷贴室，利用放射源 ⁹⁰Sr 开展敷贴治疗。此外，医院拟依托河东院区门诊综合楼一层南侧 CT 室开展 ¹²⁵I 粒籽源植入工作，用于肺部肿瘤、前列腺肿瘤等疾病的临床治疗。^{99m}Tc、¹³¹I 日等效最大操作量分别为 2.775×10^7 Bq、 2.96×10^9 Bq，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10^9 Bq，工作场所属乙级非密封源工作场所。

截至目前，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中 SPECT-CT 中心（使用核素 ^{99m}Tc）已建成运行，其余场所已建成暂未运行。2021 年，医院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对核医学工作场所的 SPECT-CT 中心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所编制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取得验收意见，通过验收。

1.3 验收任务由来

2021 年 4 月，医院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内容：于河东院区的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扩建的 PET-CT 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10^7 Bq，扩建后核医

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 ，仍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拟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5 月 8 日由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服投资许字[2021]22006”文审批通过。该建设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于 2021 年 6 月开始建设，于 2021 年 12 月建设完成，2022 年 1 月初调试运行。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受临沂市肿瘤医院委托，我公司对“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我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对现场进行了实地勘察和资料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4 验收目的

1、核查建设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对环境评价报告及批复中所提出的辐射防护措施及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2、核查建设项目所涉及的放射性同位素、射线装置工作场所实际运行过程中辐射等环境影响产生情况，以及已采取防护措施，分析各项防护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调查和实地监测，确定建设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达标情况。

3、核查医院环境管理机构设立情况、建设项目职业工作人员符合性和防护仪器的配置情况，核查医院各项辐射规章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指出建设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以满足国家和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和安全防护规定的要求。

4、根据现场监测、核查结果的分析与评价，形成验收监测结论，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1.5 验收监测依据

一、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9 号，2014.4 修订，2015.1 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 号；2003.10 施行；

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修订）》，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6 修订，2017.10 施行；

4、《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国务院令 第 449 号，2005.12 施行；2017.7 施行，国务院令 第 709 号第二次修订，2019.3 施行；

5、《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 31 号，2006.3 施行；环境保护部令 第 3 号，2006.3 施行；2008.12 第一次修订后施行；2017.12.20 第二次修订后施行；环境保护部令 第 47 号修订，2017.12 施行；生态环境部令 第 7 号第三次修订，2019.8.22 施行；生态环境部令 第 20 号修订，2021.1.4 施行；

6、《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第 18 号，2011.5 施行；

7、《关于建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辐射事故分级处理和报告制度的通知》，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6]145 号，2006.9；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

9、《山东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 37 号令，2014.5 施行；

10、《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2019.1.1。

二、行业标准、技术导则

(1)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2)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

(3) 《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GBZ 128-2019）；

(4) 《核医学放射防护要求》（GBZ 120-2020）；

(5)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 130-2020）；

(6)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61-2021）；

(7)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HJ 1157-2021）；

(8) 《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发布》（DB 37/596-2020）；

(9) 《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 1188-2021）。

三、技术文件依据

(1) 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2) 《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

(3) 临沂市肿瘤医院提供的辐射安全许可证、辐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等其他资料。

1.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

一、《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

根据《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 附录 B 内剂量限值要求。

1、人员剂量

(1) 职业照射

①职业照射剂量限值

a) 由审管部门决定的连续 5 年的年平均有效剂量 (但不可作任何追溯性平均), 20mSv;

b) 任何一年中的有效剂量, 50mSv;

c) 眼晶体的年当量剂量, 150mSv;

d) 四肢 (手和足) 或皮肤的年当量剂量, 500mSv。

②对于年龄为 16 到 18 岁徒工或学生照射剂量限值

a) 年有效剂量, 6mSv;

b) 眼晶体的年当量剂量, 50mSv;

c) 四肢 (手和足) 或皮肤的年当量剂量, 150mSv。

(2) 公众照射

①公众照射剂量限值

a) 年有效剂量, 1mSv;

b) 特殊情况下, 如果 5 个连续年的年平均剂量不超过 1mSv, 则某一单一年份的有效剂量可提高到 5mSv。

c) 眼晶体的年当量剂量, 15mSv;

d) 皮肤的年当量剂量, 50mSv。

(3) 慰问者剂量限值

对患者的慰问者（并非自身职责、明知会受到照射却自愿帮助护理、支持和探视、慰问正在接受医学诊断或治疗的患者的人员）所受到的照射加以约束，使他们在患者诊断和治疗期间所受到的剂量不超过 5mSv。

2、表面放射性污染

职业人员体表、内衣、工作服以及工作场所的设备和地面等表面放射性污染的控制应遵循 GB18871-2002 附录 B 中表 B11 所规定的限值要求。

工作场所的表面污染控制水平如下表所示：

表 1-4 工作场所的放射性表面污染控制水平 (Bq/cm²)

表面类型		α 放射性物质		β 放射性物质
		极毒性	其他	
工作台、设备、墙壁、地面	控制区 ¹⁾	4	4×10	4×10
	监督区	4×10 ⁻¹	4	4
工作服、手套、工作鞋	控制区	4×10 ⁻¹	4×10 ⁻¹	4
	监督区			
手、皮肤、内衣、工作袜		4×10 ⁻²	4×10 ⁻²	4×10 ⁻¹

注：1) 该区内的污染子区除外。

B2.2 款“工作场所中的某些设备与用品，经去污使其污染水平降低至表 1-4 中所列设备类的控制水平的五分之一以下时，经审管部门或审管部门授权的部门确认后，可当作普通物品使用。”

3、放射性物质向环境排放的控制

根据 GB18871-2002 中 8.6.2 条款规定：不得将放射性废液排入普通下水道，除非经审管部门确认是满足下列条件的低放废液，方可直接排入流量大于 10 倍排放注量的普通下水道，并应对每次排放作好记录：

a) 每月排放的总活度不超过 10 ALI_{min} (ALI_{min}是相应于职业照射的食入和吸入 ALI 值中的较小者，其具体数值可按 B1.3.4 和 B1.3.5 条的规定获得)；

b) 每一次排放的活度不超过 1 ALI_{min}，并且每次排放后用不少于 3 倍排放量的水进行冲洗。

根据 B1.3.4 和 B1.3.5 条规定，对于职业照射，在一定的假设下可将 I_{j,i} 用作 ALI。由相应的单位摄入量的待积有效剂量的值得到放射性核素 j 的年摄入量限值 I_{j,i} 计算公式：

$$I_{j,i} = \frac{E_{j,i}}{e_j}$$

其中：DL—相应的有效剂量的年剂量限值，取 5mSv/a；

e_j —GB18871-2002 给出的放射性核素 j 的单位摄入量所致的待积有效剂量的相应值。本项目放射性核素排放导出限值见下表：

表 1-5 放射性核素排放导出限值

放射性核素	职业照射待积有效剂量(Sv/Bq)	ALIm _{in}	10ALIm _{in}
	食入 e (g)	一次排放限值 (Bq)	月排放限值 (Bq)
^{18}F	4.9×10^{-11}	1.02×10^8	1.02×10^9

二、《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GBZ 128-2019）

第 6.1.2 款 当职业照射受照剂量大于调查水平时，除记录个人监测的剂量结果外，并作进一步调查。本标准建议的年调查水平为有效剂量 5mSv，单周期的调查水平为 5mSv/（年监测周期数）。

三、《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 1188-2021）

第 4.1 款 一般要求

4.1.4 开展核医学活动的工作场所应实行分级管理。

4.1.5 开展核医学活动的辐射工作场所应划分出控制区和监督区，合理布局工作场所，规划好人流、物流、气流路径，妥善收集、暂存和处理核医学活动中产生的放射性废物。

4.1.6 医疗机构应对开展核医学活动的工作场所和周围环境进行定期的辐射监测和评估，证明采取的辐射防护与安全措施的合理性。

4.1.7 开展核医学活动的医疗机构应制定恰当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做好辐射事故应急准备和响应工作安排，有效防范辐射事故或缓解辐射事故的后果。

第 4.2 款 辐射工作场所分级

应按照 GB 18871 的规定，将辐射工作场所按放射性核素日等效最大操作量的大小分为甲级、乙级和丙级。

第 4.3 款 辐射工作场所分区

4.3.1 应按照 GB 18871 的要求将核医学工作场所划分出控制区和监督区，并进行相应的管理。

4.3.2 核医学工作场所的控制区主要包括回旋加速器机房、放射性药物合成和分装室、放射性药物贮存室、给药室、给药后候诊室、扫描室、核素治疗病房、给药后患者

的专用卫生间、放射性废物暂存库、衰变池等区域。

4.3.3 核医学工作场所的监督区主要包括回旋加速器和显像设备控制室、卫生通过间以及与控制区相连的其他场所或区域。

4.3.4 控制区的入口应设置规范的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及标明控制区的标志，监督区入口处应设置标明监督区的标志。

第 4.4 款 剂量限值与剂量约束值

4.4.1 剂量限值

核医学工作人员职业照射剂量限值应符合 GB 18871 附录 B 中 B1.1 的相关规定，核医学实践使公众成员所受到的剂量照射限值应符合 GB 18871 附录 B 中 B1.2 的相关规定。

4.4.2 剂量约束值

4.4.2.1 一般情况下，职业照射的剂量约束值不超过 5mSv/a；

4.4.2.2 公众照射的剂量约束值不超过 0.1mSv/a。

4.4.3 放射性表面污染控制水平

核医学工作场所的放射性表面污染控制水平按照 GB 18871 执行。

第 5 款 选址和布局

第 5.1 款 选址

5.1.1 核医学工作场所宜建在医疗机构内单独的建筑物内，或集中于无人长期居留的建筑物的一端或底层，设置相应的物理隔离和单独的人员、物流通道。

5.1.2 核医学工作场所不宜毗邻产科、儿科、食堂等部门及人员密集区，并应与非放射性工作场所有明确的分界隔离。

5.1.3 核医学工作场所排风口的位置尽可能远离周边高层建筑。

第 5.5 款 布局

5.2.1 核医学工作场所应合理布局，住院治疗场所和门诊诊断场所应相对分开布置；同一工作场所内应根据诊疗流程合理设计各功能区域的布局，控制区应相对集中，高活室集中在一端，防止交叉污染。尽量减小放射性药物、放射性废物的存放范围，限制给药后患者的活动空间。

5.2.2 核医学工作场所应设立相对独立的工作人员、患者、放射性药物和放射性废物路径。工作人员通道和患者通道分开，减少给药后患者对其他人员的照射。注射放射性药物后患者与注射放射性药物前患者不交叉，人员与放射性药物通道不交叉，放射性

药物和放射性废物运送通道应尽可能短捷。

5.2.3 核医学工作场所宜采取合适的措施，控制无关人员随意进入控制区和给药后患者的随意流动，避免工作人员和公众受到不必要的照射。控制区的出入口应设立卫生缓冲区，为工作人员和患者提供必要的可更换衣物、防护用品、冲洗设施和表面污染监测设备。控制区内应设有给药后患者的专用卫生间。

第6款 工作场所的辐射安全与防护

第6.1款 屏蔽要求

6.1.5 距核医学工作场所各控制区内房间防护门、观察窗和墙壁外表面 30cm 处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应小于 $2.5\mu\text{ Sv/h}$ ，如屏蔽墙外的房间为人员偶尔居留的设备间等区域，其周围剂量当量率应小于 $10\mu\text{ Sv/h}$ 。

6.1.6 放射性药物合成和分装的箱体、通风柜、注射窗等设备应设有屏蔽结构，以保证设备外表面 30cm 处人员操作位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小于 $2.5\mu\text{ Sv/h}$ ，放射性药物合成和分装箱体非正对人员操作位表面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小于 $25\mu\text{ Sv/h}$ 。

6.1.7 固体放射性废物收集桶、曝露于地面致使人员可以接近的放射性废液收集罐体和管道应增加相应屏蔽措施，以保证其外表面 30cm 处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小于 $2.5\mu\text{ Sv/h}$ 。

6.1.8 放射性物质贮存在专门场所内，并应有适当屏蔽。

第6.2款 场所安全措施要求

6.2.1 核医学工作场所的放射性核素操作设备的表面、工作台台面等平整光滑，室内地面与墙壁衔接处应无接缝，易于清洗、去污。

6.2.3 操作放射性药物的控制区出口应配有表面污染监测仪器，从控制区离开的人员和物品均应进行表面污染监测，如表面污染水平超出控制标准，应采取相应的去污措施。

6.2.4 放射性物质应贮存在专门场所的贮存容器或保险箱内，定期进行辐射水平监测，无关人员不应入内。贮存的放射性物质应建立台账，及时登记，确保账物相符。

6.2.5 应为核医学工作场所内部放射性物质运送配备有足够屏蔽的贮存、转运等容器，容器表面应张贴电离辐射标志，容器在运送时应有适当的固定措施。

6.2.9 扫描机房外门框上方应设置工作状态指示灯。

第6.3款 密闭和通风要求

6.3.1 核医学工作场所应保持有良好的通风，工作场所的气流流向应遵循自清洁区向

监督区再向控制区的方向设计，保持工作场所的负压和各区之间的压差，以防止放射性气体及气溶胶对工作场所造成交叉污染。

6.3.4 放射性物质的合成、分装以及挥发性放射性核素的操作应在手套箱、通风橱等密闭设备中进行，防止放射性液体泄漏或放射性气体及气溶胶逸出。手套箱、通风橱等密闭设备应设计单独的排风系统，并在密闭设备的顶壁安装活性炭或其他过滤装置。

6.3.5 通风橱应有足够的通风能力。制备放射性药物的回旋加速器工作区域、碘-131 治疗病房以及设有通风橱、手套箱等场所的通风系统排气口应高于本建筑物屋顶，尽可能远离邻近的高层建筑。

第 7 款 放射性废物的管理

第 7.1 款 一般要求

7.1.1 应根据核医学实践中产生废物的形态及其中的放射性核素的种类、半衰期、活度水平和理化性质等，按放射性废物分类要求将放射性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分别处理。

7.1.2 应按照废物最小化的原则区分放射性废物与解控废物，不能混同处理，应尽量控制和减少放射性废物产生量。

7.1.3 核医学实践中产生的短寿命放射性废物，应尽量利用贮存衰变的方法进行处理，待放射性核素活度浓度满足解控水平后，实施解控。不能解控的放射性废物，应送交有资质的放射性废物收贮或处置机构进行处理。

7.1.4 应建立放射性废物收集、贮存、排放管理台账，做好记录并存档备案。

第 7.2 款 固体放射性废物的管理

7.2.1 固体放射性废物收集

7.2.1.1 固体放射性废物应收集于具有屏蔽结构和电离辐射标志的专用废物桶。废物桶内应放置专用塑料袋直接收纳废物。

7.2.1.2 含尖刺及棱角的放射性废物，应预先进行包装处理，再装入废物桶，防止刺破废物袋。

7.2.1.3 放射性废物每袋重量不超过 20kg。装满废物的塑料袋应密封后及时转送至放射性废物暂存间贮存。

7.2.2 固体放射性废物贮存

7.2.2.1 产生少量放射性废物和利用贮存衰变方式处理放射性废物的单位，经监管部门批准可以将废物暂存在许可的场所和专用容器中。暂存时间和总活度不能超过监管

部门批准的限制要求。

7.2.2.2 放射性废物贮存场所应安装通风换气装置，放射性废物中含有易挥发放射性核素的，通风换气装置应有单独的排风管道。入口处应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采取有效的防火、防丢失、防射线泄漏等措施。

7.2.2.3 废物暂存间内应设置专用容器盛放固体放射性废物袋（桶），不同类别废物应分开存放。容器表面应注明废物所含核素的名称、废物的类别、入库日期等信息，并做好登记记录。

7.2.2.4 废物暂存间内不得存放易燃、易爆、腐蚀性物品。

7.2.3 固体放射性废物处理

7.2.3.1 固体放射性废物暂存时间满足下列要求的，经监测辐射剂量率满足所处环境本底水平， α 表面污染小于 0.08 Bq/cm^2 、 β 表面污染小于 0.8 Bq/cm^2 的，可对废物清洁解控并作为医疗废物处理：

a) 所含核素半衰期小于 24 小时的放射性固体废物暂存时间超过 30 天；

7.2.3.2 不能解控的放射性固体废物应该按照放射性废物处理的相关规定予以收集、整备，并送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放射性废物包装体外的表面剂量率应不超过 0.1 mSv/h ，表面污染水平对 β 和 γ 发射体以及低毒性 α 发射体应小于 4 Bq/cm^2 、其他 α 发射体应小于 0.4 Bq/cm^2 。

7.2.3.3 固体放射性废物的存储和处理应安排专人负责，并建立废物存储和处理台账，详细记录放射性废物的核素名称、重量、废物产生起始日期、责任人员、出库时间和监测结果等信息。

7.3.1 放射性废液收集

7.3.1.1 核医学工作场所应设置有槽式或推流式放射性废液衰变池或专用容器，收集放射性药物操作间、核素治疗病房、给药后患者卫生间、卫生通过间等场所产生的放射性废液和事故应急时清洗产生的放射性废液。

7.3.1.2 核医学工作场所放射性药物标记、分装、注射后的残留液和含放射性核素的其他废液应收集在专用容器中。含有长半衰期核素的放射性废液应单独收集存放。盛放放射性废液的容器表面应张贴电离辐射标志。

7.3.1.3 核医学工作场所的上水需配备洗消处理设备（包括洗消液）。控制区和卫生通过间内的淋浴间、盥洗水盆、清洗池等应选用脚踏式或自动感应式的开关，以减少场所内的设备放射性污染。头、眼和面部宜采用向上冲淋的流动水。

7.3.1.4 放射性废液收集的管道走向、阀门和管道的连接应设计成尽可能少的死区，下水道宜短，大水流管道应有标记，避免放射性废液集聚，便于检测和维修。

7.3.2 放射性废液贮存

7.3.2.1 经衰变池和专用容器收集的放射性废液，应贮存至满足排放要求。衰变池或专用容器的容积应充分考虑场所内操作的放射性药物的半衰期、日常核医学诊疗及研究中预期产生贮存的废液量以及事故应急时的清洗需要；衰变池池体应坚固、耐酸碱腐蚀、无渗透性、内壁光滑和具有可靠的防泄漏措施。

7.3.2.3 核医学诊断和门诊碘-131 治疗场所，可设置推流式放射性废液衰变池。推流式衰变池应包括污泥池、衰变池和检测池。应采用有效措施确保放射性废液经污泥池过滤沉淀固形物，推流至衰变池，衰变池本体分为 3-5 级分隔连续式衰变池，池内设导流墙。污泥池池底有防止和去除污泥硬化淤积的措施。

7.3.3 放射性废液排放

7.3.3.1 对于槽式衰变池贮存方式：

a) 所含核素半衰期小于 24 小时的放射性废液暂存时间超过 30 天后可直接解控排放；

7.3.3.3 放射性废液的暂存和处理应安排专人负责，并建立废物暂存和处理台账，详细记录放射性废液所含的核素名称、体积、废液产生起始日期、责任人员、排放时间、监测结果等信息。

第 7.4 气态放射性废物的管理

7.4.1 产生气态放射性废物的核医学场所应设置独立的通风系统，合理组织工作场所的气流，对排出工作场所的气体进行过滤净化，避免污染工作场所和环境。

7.4.2 应定期检查通风系统过滤净化器的有效性，及时更换失效的过滤器，更换周期不能超过厂家推荐的使用时间。更换下来的过滤器按放射性固体废物进行收集、处理。

第 8 款 辐射监测

第 8.1 款 一般要求

8.1.1 开展核医学诊疗实践的医疗机构应制定辐射监测计划，并按照计划落实监测工作，不具备辐射监测能力的单位，可以委托有能力的单位进行监测。

8.1.2 所有辐射监测记录应建档保存，测量记录应包括测量对象、测量条件、测量方法、测量仪器、测量时间和测量人员等信息。

8.1.3 应定期对辐射监测结果进行评价，监测中发现异常情况应查找原因并及时报告，提出改进辐射防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第 8.2 款 工作场所监测

8.2.1 应根据使用放射性核素种类、数量和操作方式，对核医学工作场所的外照射剂量率水平和表面放射性污染水平进行监测。

8.2.2 核医学工作场所辐射监测点位、内容和频次应包括但不限于表 1-6 的内容。

表 1-6 核医学工作场所辐射监测关注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辐射水平	控制区和监督区所有工作人员和公众可能居留的有代表性的点位和存有放射性物质的装置/设备的表面	不少于 1 次/月
表面放射性污染	放射性核素操作台面、设备表面、墙壁和地面，给药后患者候诊室，核素治疗场所的设施、墙壁和地面等，放射性废物桶和包装袋表面，工作人员的手、皮肤暴露部分及工作服、手套、鞋、帽等。	每次工作结束（出现放射性药物洒落应及时进行监测）

第 8.3 款 环境监测

开展核医学相关活动的机构应自行或委托有能力的监测机构对工作场所周围环境的辐射水平进行监测，监测频次应不少于 1 次/年。

第 8.4 款 个人剂量监测

8.4.1 核医学工作场所的工作人员应佩戴个人剂量计，对个人外照射剂量进行监测。

8.4.2 对于操作大量气态和挥发性放射性物质的工作人员，应根据场所的放射性气溶胶浓度开展内照射评价，当怀疑其体内受到放射性污染时，应进行体内放射性监测。

8.4.3 个人剂量档案应按要求妥善保存，监测数据异常时，及时进行调查。

四、《核医学放射防护要求》（GBZ 120-2020）

第 5.1 款 工作场所平面布局和分区

5.1.3 核医学工作场所从功能设置可分为诊断工作场所和治疗工作场所。其功能设置要求如下：

a) 对于单一的诊断工作场所应设置给药前患者或受检者候诊区、放射性药物贮存室、分装给药室（可含质控室）、给药后患者或受检者候诊室（根据放射性核素防护特性分别设置）、质控（样品测量）室、控制室、机房、给药后患者或受检者卫生间和放射性废物储藏室等功能用房；

b) 对于单一的治疗工作场所应设置放射性药物贮存室、分装及药物准备室、给药室

、病房（使用非密封源治疗患者）或给药后留观区、给药后患者专用卫生间、值班室和放置急救设施的区域等功能用房；

c) 诊断工作场所和治疗工作场所都需要设置清洁用品储存场所、员工休息室、护士站、更衣室、卫生间、去污淋浴间、抢救室或抢救功能区等辅助用房；

d) 对于综合性的核医学工作场所，部分功能用房和辅助用房可以共同利用。

第 5.2 款 放射防护措施要求

5.2.4 分装药物操作宜采用自动分装方式， ^{131}I 给药操作宜采用隔室或遥控给药方式。

5.2.6 控制区的入口应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

5.2.7 核医学场所中相应位置应有明确的患者或受检者导向标识或导向提示。

5.2.8 给药后患者或受检者候诊室、扫描室应配备监视设施或观察窗和对讲装置。

5.2.9 应为放射性物质内部运输配备有足够屏蔽的储存、转运等容器。容器表面应设置电离辐射标志。

5.2.10 扫描室外防护门上方应设置工作状态指示灯。

第 6 款 操作中的放射防护要求

第 6.1 款 个人防护用品、辅助用品及去污用品配备

6.1.1 个人防护用品及去污用品

开展核医学工作的医疗机构应根据工作内容，为工作人员配备合适的防护用品和去污用品，其数量应满足开展工作需要。对陪检者应至少配备铅橡胶防护衣。当使用的 $^{99\text{Tc}}\text{m}$ 活度大于 800 MBq 时，防护用品的铅当量应不小于 0.5 mmPb；对操作 ^{68}Ge 、 ^{18}F 等正电子放射性药物和 ^{131}I 的场所，此时应考虑其他的防护措施，如：穿戴放射性污染防护服、熟练操作技能、缩短工作时间、使用注射器防护套和先留置注射器留置针等措施。

6.1.2 辅助用品

根据工作内容及实际需要，合理选择使用移动铅屏风、注射器屏蔽套、带有屏蔽的容器、托盘、长柄镊子、分装柜或生物安全柜、屏蔽运输容器/放射性废物桶等辅助用品。

第 6.2 款 放射性药物操作的放射防护要求

6.2.1 操作放射性药物应有专门场所，如临床诊疗需要在非专门场所给药时则需采取适当的防护措施。放射性药物使用前应适当屏蔽。

6.2.2 装有放射性药物的给药注射器，应有适当屏蔽。

6.2.3 操作放射性药物时，应根据实际情况，熟练操作技能、缩短工作时间并正确使用个人防护用品。

6.2.4 操作放射性碘化物等挥发性或放射性气体应在通风柜内进行。通风柜保持良好通风，并按操作情况必要时进行气体或气溶胶放射性浓度的监测；操作放射性碘化物等挥发性或放射性气体的工作人员宜使用过滤式口罩。

6.2.5 控制区内不应进食、饮水、吸烟、化妆，也不应进行无关工作及存放无关物品。

6.2.6 操作放射性核素的工作人员，在离开放射性工作场所前应洗手和进行表面污染检测，如其污染水平超过表 1-1 规定值，应采取相应去污措施。

6.2.7 从控制区取出物品应进行表面污染检测，以杜绝超过表 1-4 规定的表面污染控制水平的物品被带出控制区。

6.2.9 放射性物质的贮存容器或保险箱应有适当屏蔽。放射性物质的放置应合理有序、易于取放，每次取放的放射性物质应只限于需用的部分。

6.2.10 放射性物质贮存室应定期进行放射防护监测，无关人员不应入内。

6.2.11 贮存和运输放射性物质时应使用专门容器，取放容器中内容物时，不应污染容器。容器在运输时应有适当的固定措施。

6.2.12 贮存的放射性物质应及时登记建档，登记内容包括生产单位、到货日期、核素种类、理化性质、活度和容器表面放射性污染擦拭试验结果等。

6.2.13 所有放射性物质不再使用时，应立即送回原地安全储存。

6.2.14 当发生放射性物质溢出、散漏事故时，应根据单位制定的放射事故处置应急预案，及时控制、消除放射性污染；当人员皮肤、伤口被污染时，应迅速去污并给予医学处理。

第 7 款 患者或受检者放射防护要求

第 7.3 款 陪护者、探视者和家属的防护管理要求

7.3.1 开展核医学工作的医疗机构应向陪护者、探视者和家庭成员提供有关的辐射防护措施（例如限定接触或接近患者或受检者的时间等）及其相应的书面指导，用附录中给出的剂量控制参考值对其所受剂量加以约束，使其在患者或受检者诊断或治疗期间所受的剂量不应超过 5mSv。儿童应尽量避免探视已施用放射性药物的患者或受检者，无法避免时所受剂量不应超过 1mSv。

7.3.2 对接受放射性药物治疗的患者，应对其家庭成员提供辐射防护的书面指导。

五、《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20）

第 6 款：X 射线设备机房防护设施的技术要求

第 6.1 款 X 射线设备机房布局

6.1.1 应合理设置 X 射线设备、机房的门、窗和管线口位置，应尽量避免有用束直接照射门、窗、管线口和工作人员操作位。

6.1.2 X 射线设备机房（照射室）的设置应充分考虑邻室（含楼上和楼下）及周围场所的人员防护与安全。

6.1.3 每台固定使用的 X 射线设备应设有单独的机房，机房应满足使用设备的布局要求。

6.1.5 除床旁摄影设备、便携式 X 射线设备和车载式诊断 X 射线设备外，对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的 X 射线设备机房，其最小有效使用面积、最小单边长度应不小于表 1-7 的规定。

表 1-7 X 射线设备机房（照射室）使用面积、单边长度的要求

设备类型	机房内最小有效使用面积 (m ²)	机房内最小单边长度 (m)
CT 机（不含头颅移动 CT）	30	4.5

第 6.2 款 X 射线设备机房屏蔽

6.2.1 不同类型 X 射线设备（不含床旁摄影设备和便携式 X 射线设备）机房的屏蔽防护应不低于表 1-8 的规定。

表 1-8 不同类型 X 射线设备机房的屏蔽防护铅当量厚度要求

机房类型	有用线束方向铅当量 mmPb	非有用束方向铅当量 mmPb
CT 机（不含头颅移动 CT） CT 模拟定位机房	2.5	

6.2.3 机房的门和窗关闭时应满足表 1-8 的要求。

第 6.3 款 X 射线设备机房屏体外剂量水平

6.3.1 机房的辐射屏蔽防护，应满足下列要求：

b) CT 机、乳腺摄影、乳腺 CBCT、口内牙片摄影、牙科全景摄影、牙科全景头颅摄影、口腔 CBCT 和全身骨密度仪机房外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应不大于 2.5 μ Sv/h；

6.3.3 宜使用能够测量短时间出束和脉冲辐射场的设备进行测量，若测量仪器达不到响应时间要求，则应对其读数进行响应时间修正，修正方法参见附录 D。

第 6.4 款 X 射线设备工作场所防护

6.4.1 机房应设有观察窗或摄像监控装置，其设置的位置应便于观察到受检者状态及防护门开闭情况。

6.4.2 机房内不应堆放与该设备诊断工作无关的杂物。

6.4.3 机房应设置动力通风装置，并保持良好的通风。

6.4.4 机房门外应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机房门上方应有醒目的工作状态指示灯，灯箱上应设置如“射线有害、灯亮勿入”的可视警示语句；候诊区应设置放射防护注意事项告知栏。

6.4.5 平开机房门应有自动闭门装置；推拉式机房门应设有曝光时关闭机房门的管理措施；工作状态指示灯能与机房门有效关联。

6.4.6 电动推拉门宜设置防夹装置。

6.4.7 受检者不应在机房内候诊；非特殊情况，检查过程中陪检者不应滞留在机房内。

6.4.10 机房出入口宜处于散射辐射相对低的位置。

第6.5款 X射线设备工作场所防护用品及防护设施配置要求

6.5.1 每台 X射线设备根据工作内容，现场应配备不少于表 1-9 基本种类要求的工作人员、受检者防护用品与辅助防护设施，其数量应满足开展工作需要，对陪检者应至少配备铅橡胶防护衣。

6.5.3 除接入防护手套外，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的铅当量应不小于 0.25mmPb；介入防护手套铅当量应不小于 0.025mmPb；甲状腺、性腺防护用品铅当量应不小于 0.5mmPb；移动铅铅悬挂防护屏铅当量应不小于 2mmPb。

6.5.4 应为儿童的 X射线检查配备保护相应组织和器官的防护用品，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的铅当量应不小于 0.5mmPb。

6.5.5 个人防护用品不适用时，应妥善存放，不应折叠放置，以防止断裂。

表 1-9 个人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配置要求

放射检查 类型	工作人员		受检者	
	个人防护用品	辅助防护设施	个人防护用品	辐射防护设施
CT 体层扫描 (隔室)	—	—	铅橡胶性腺防护围裙（方形）或方巾、铅橡胶颈套 选配：铅橡胶帽子	—

注：1. “—”表示不做要求。

2. 各类个人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指防电离辐射的用品和设施。鼓励使用非铅材料防护用品，特别是非铅介入防护手套。

六、《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 37/596-2020）

第 4.2.6 款：医疗机构的低放射性废水、酸性废水等应单独收集处理后再排入医疗机构污水处理系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如表 1-10 所列。

表 1-10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序号	污染物	一级标准	二级标准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总 α / (Bq/L)	1		放射性衰变池出口
2	总 β / (Bq/L)	10		

根据《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内容、标准要求及环评批复要求，本次验收以 5.0mSv/a 作为职业工作人员的管理剂量约束值，以 0.1mSv/a 作为公众成员的管理剂量约束值，以 125mSv/a 作为职业工作人员四肢的当量剂量约束值，以 5.0mSv 作为慰问者的管理剂量约束值；以 25 μ Sv/h 作为 PET-CT 中心控制区内部各房间外的剂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以 2.5 μ Sv/h 作为 PET-CT 中心控制区边界外 0.3m 处的剂量率参考控制水平；取 40Bq/cm² 和 4Bq/cm² 分别作为 PET-CT 中心控制区和监督区 β 表面污染水平目标控制值；取 1Bq/L 和 10Bq/L 分别作为衰变池末端排放口废水中总 α 、总 β 放射性水平目标控制值。

七、环境天然放射性水平

根据山东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对山东省环境天然放射性水平的调查，临沂市环境天然 γ 空气吸收剂量率见表 1-11。

表 1-11 临沂市环境天然辐射水平（ $\times 10^{-8}$ Gy/h）

监测内容	范 围	平均值	标准差
原 野	1.97~12.27	5.17	1.39
道 路	1.03~13.06	4.92	1.90
室 内	2.96~19.17	7.60	2.77

二、项目工程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2.1.1 项目名称

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

2.1.2 项目性质

改扩建。

2.1.3 项目位置

临沂市肿瘤医院注册地址位于临沂市兰山区陵园东街 6 号，医院河东院区位于临沂市河东区中晟大街与智诚路交汇处。本项目扩建 PET-CT 中心建设于河东院区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医院所在地理位置见附图 1，河东院区周边环境关系影像见附图 2，本项目评价范围包网络见附图 3，项目所在河东院区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4，核医学科楼一层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5，核医学科楼二层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6。

2.1.4 验收规模

环评规模：于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拟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本次扩建 PET-CT 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 \text{Bq}$ ，年最大用量为 $4.1625 \times 10^{12} \text{Bq}$ ，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 \text{Bq}$ ，本次扩建工程建成运行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 ，仍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验收规模：于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PET-CT 中心 ^{18}F 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 \text{Bq}$ ，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 \text{Bq}$ ，PET-CT 中心扩建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 ，属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

本次验收规模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本次验收核医学工作场所扩建 PET-CT 中心涉及使用的核素

序号	核素	日最大操作量 Bq	日等效最大 操作 Bq	年最大操作量 Bq	工作场所分 级	场所
1	^{18}F	1.3875×10^{10}	1.3875×10^7	4.1625×10^{12}	乙级	PET-CT 中心（河 东院区核医学科 楼一层西侧）

2.2 辐射安全防护与污染物处置

2.2.1 项目选址及机房布置

1、扩建 PET-CT 中心的选址与布局

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科楼为单体建筑，为地上二层建筑。本次扩建 PET-CT 中心位于河东院区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核医学科楼北侧 35m 为金科地产在建商品楼，核医学科楼距离医院病房楼等人员聚集区较远，不临接产科、儿科、食堂等部门，周围无关人员少有停留，减少了公众受照射的概率；设有单独出、入口，出口不设置在门诊大厅、收费处等人群稠密区域。本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核医学科楼四周相邻情况见表 2-2，本次扩建 PET-CT 中心周围现场照片见图 2-1。

表 2-2 核医学科楼周围 50m 范围内环境一览表

名称	方向	场所名称
核医学科楼	北面	院内道路、院外道路、在建商品楼
	东面	院内道路
	南面	院内道路、停车场
	西面	院内绿化、污水处理站
	上方	¹³¹ I 甲癌治疗区域
	下方	地下土层
		
核医学科楼西侧院内绿化		核医学科楼南侧院内道路及停车场
		
核医学科楼北侧院内道路		核医学科楼东侧院内道路
		
PET-CT 中心楼上 ¹³¹ I 甲癌治疗区域		核医学科楼北侧在建商品楼

图 2-1 扩建 PET-CT 中心周围环境现场照片（拍摄于 2022 年 7 月）

	
分装通风橱	PET-CT 扫描间
	
自动分装仪	注射窗
	
注射后候诊室（三人间）	患者通道
	
PET-CT 中心患者入口防护门	候诊室双向对讲装置
	
PET-CT 机房患者出入防护门	分装质控室

图 2-1（续） 扩建 PET-CT 中心周围环境现场照片（拍摄于 2022 年 7 月）

	
控制室	注射后候诊室（单人间）
	
问诊处	控制室操作台
	
注射室	储源室
	
规章制度上墙	活度计
	
门禁系统	固定辐射剂量率仪

图 2-1（续） 扩建 PET-CT 中心周围环境现场照片（拍摄于 2022 年 7 月）

移动铅屏风	X- γ 辐射剂量率仪
视频监控	保险箱
放射性废物桶	个人防护用品
衰变池	铅罐
衰变池废水控制系统	核医学科通风控制系统

图 2-1 (续) 扩建 PET-CT 中心周围环境现场照片 (拍摄于 2022 年 7 月)

	
监督区标识	表面污染监测仪
	
个人剂量报警仪	核医学科楼顶排风系统

图 2-1（续） 扩建 PET-CT 中心周围环境现场照片（拍摄于 2022 年 7 月）

2、核医学工作场所分级、分区

①分级

医院按照环境影响评价设计要求，本项目 PET-CT 中心放射性核素 ^{18}F 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 \text{Bq}$ ，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 \text{Bq}$ ，为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PET-CT 中心扩建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 ，仍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②分区

根据《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第 6.4 款规定，应把辐射工作场所分为控制区和监督区以便于辐射防护管理和职业照射控制。根据该规定要求，医院将 PET 中心划分为“控制区”和“监督区”两区管理。

（一）控制区：分装质控室、放废/储源室、注射室、PET-CT 扫描间、患者通道、2 个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留观室、抢救室、卫生通过间、放射性废水衰变系统划为控制区。

控制区防护及管理措施如下：

1) 控制区入口和出口设置单向门和门锁权限控制，非有关职业人员严禁入内，不允许服药的患者随便出入，除特别需要外不允许亲友陪护；2) 在控制区进出口防护门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设置标明控制区的标志；3) 对职业工作人员配备个人防护用品、个人衣物贮存柜，配备辐射防护监测仪、表面污染仪；4) 工作场所严格按照 GB18871-2002 附录 B 中“表 B11 表面放射性物质污染控制水平”的有关规定执行；4) 及时清理放射性

固废，患者痰液、呕吐物入专用收集容器。

(二) 监督区：注射前候诊区、PET-CT 机房控制室、医护通道、保洁间、卫生间等划为监督区。

监督区防护及管理措施如下：

1) 其他无关公众人员严禁入内；2) 无药候诊区与控制区分割处设置有防护门，将控制区域监督区分开；3) 监督区入口处设置指示监督区的标牌。

3、核医学人流、物流路径

(1) 人流路径

本项目 PET-CT 中心设置了患者通道和医护通道的双通道，两通道分开不交叉：

①患者通道：

PET-CT (^{18}F) 诊断患者从核医学科楼南侧门厅进入后，在一层东侧预约登记取片室登记，由西侧患者入口进入 PET-CT 中心，然后在注射室注射窗口接受注射，经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候诊、PET-CT 扫描间扫描、检查后进入留观室观察后，由北侧患者出口离开 PET-CT 中心。

②医护通道

医护人员从核医学科楼南侧门厅进入、于医护人员入口进入 PET-CT 中心。其中负责设备操作的工作人员由医护通道向北进入控制室进行设备操作或通过连接 PET-CT 扫描间和控制室的小防护门进入 PET-CT 扫描间内指导患者摆位；其他核素操作人员进入分装质控室进行核素分装、注射药物等，工作结束后沿原路径返回卫生通过间更换干净衣服并进行表面污染检测，符合要求后再原路返回，由核医学楼南侧门厅离开。

(2) 物流通道

①放射性药物路径

本项目放射性药物由专业公司负责运输，运输 ^{18}F 药物的人员依次经核医学科楼南侧门厅、患者入口进入 PET-CT 中心，经患者通道、注射室进入分装质控室，将药物储存至分装质控室通风橱内贮存。

上述操作在开展诊疗前无人候诊时进行，使用厂家提供的铅罐运输，符合防护要求。

②放射性废物路径

本项目产生的放射性废物在注射后候诊室、留观室、分装质控室、注射室内放射性废物桶中暂存后转移至放废/储源室放射性废物衰变箱中贮存，衰变储存 30 天后可按一般医疗废物处理。放射性废物在放废/储源室衰变箱内衰变满足清洁解控水平后，经分装质控室、注射室、患者通道向北经患者出口离开 PET-CT 中心。

放射性废物运输选择在人员活动较少的清晨时段，避免对无关人员造成污染。

本项目核医学工作场所分区管理及人流、物流示意图详见附图 5。

2.2.2 辐射防护措施

本项目 PET-CT 中心按规定的分级标准进行分级，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PET-CT 中心分为控制区和监督区，严格按区管理，避免人员误闯或误照。PET-CT 中心分别设置了患者通道、职业人员通道、药物通道，并规定了通行的路线和方向。本次验收的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 PET-CT 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防护措施与现场验收情况对比见表 2-3，本项目 PET-CT 中心主要房间屏蔽参数见表 2-4。

表 2-3 本项目 PET-CT 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防护措施与验收情况对比表

名称	环评内容	现场状况
位置	河东院区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	经现场勘查，与环评一致
分级分区	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核医学工作场所分为控制区和监督区	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核医学工作场所分为控制区和监督区
核医学人流、物流情况	PET-CT 中心分别设置患者通道、职业人员通道、药物通道，并规定通行的路线和方向。	PET-CT 中心分别设置了患者通道、职业人员通道、药物通道，并规定了通行的路线和方向。
各个房间四周墙体及室顶	(具体屏蔽参数见表 2-4)	经与医院核实，与环评一致。 (具体屏蔽参数见表 2-4)
防护器材配备	核医学工作场所配置有个人防护用品，包括铅衣、铅帽、铅围脖、铅眼镜等。此外配备有 CoMo-170 型手持式表面沾污仪 1 台、CRC-55TR 型活度计 1 台、BS9521 型 X-γ 辐射剂量当量率仪 1 台，RG1100 型个人剂量报警仪 3 台。	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配置有个人防护用品，包括铅衣、铅帽、铅围脖、铅眼镜等。此外配备有 CoMo-170 型表面污染监测仪 1 台、CRC-55TR 型活度计 1 台、RG32-3602P 型 X-γ 辐射剂量率仪 1 台，FJ2000 型个人剂量报警仪 3 台、固定式辐射剂量率仪 9 个。
其他安全防护措施	本项目 PET-CT 扫描间内设计有紧急停机按钮；机房防护门设计有闭门装置、工作状态指示灯、电离辐射警告标志，且工作状态指示灯能够与防护门有效联动；PET-CT 中心边界如控制区入口等处设计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场所内设置有明确的患者导向标识或导向提示；PET-CT 机房设计有观察窗和监控对讲装置，机房控制室与注射后候诊室之间设计有监控设备和对讲装置。本项目 PET-CT 校准源暂存于放废/储源室铅罐内，同时放废/储源室设置防盗门，并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	本项目 PET-CT 扫描间内设置有紧急停机按钮；机房防护门设计有闭门装置、工作状态指示灯、电离辐射警告标志，门灯联动；PET-CT 中心边界如控制区入口防护门等处设置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场所内走廊设置有明确的患者导向提示；PET-CT 机房设置有观察窗和监控对讲装置，机房控制室与注射后候诊室之间设置有监控设备和对讲装置。本项目 PET-CT 校准源暂存于放废/储源室铅罐内，同时放废/储源室设置防盗门，并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

表 2-3 (续) 本项目 PET-CT 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防护措施与验收情况对比表

名称	环评内容	现场状况
通风设置	<p>本项目放射性废气产生环节主要为放射性药物的取药、药物注射等工序。对于各工序产生的放射性废气，医院拟于场所内主要房间（分装质控室、注射室、放废/储源室、抢救室、患者通道、PET-CT 扫描间、PET-CT 注射后候诊室（含卫生间）、留观室（含卫生保洁间）、卫生通过间）设置专门的排风管道，废气经该排风管道穿过北侧墙体后引至该建筑的屋脊上方 3m 处单独排放。PET-CT 中心分装质控室的通风橱设计了单独的通风管道和风机（设计风速不小于 0.5m/s），与 SPECT-CT 通风橱的排风管道引至该楼的屋脊上方 3m 处、经同一根排气筒排放。</p> <p>PET-CT 中心控制区均采用微负压的气流组织，PET-CT 通风橱单独排风机风量为 800m³/h，PET-CT 其他房间排风系统的排风风量为 2500m³/h，2 处通风系统出口均设置活性炭高效过滤装置（活性炭饱和后更换，根据同类型项目经验，活性炭更换频次一般为 2 年一次），2 处排风口位于所在建筑物楼顶，总排放口高于屋脊约 3m。</p>	<p>医院于 PET-CT 中心主要房间（分装质控室、注射室、放废/储源室、抢救室、患者通道、PET-CT 扫描间、PET-CT 注射后候诊室、留观室、卫生通过间）设置有专门的排风管道，废气经该排风管道穿过北侧墙体后引至该建筑的屋脊上方 3m 处单独排放。PET-CT 中心分装质控室的通风橱设置单独的通风管道和风机（风速为 1.0 m/s），与 SPECT-CT 通风橱的排风管道引至该楼的屋脊上方 3m 处、经同一根排气筒排放。</p> <p>PET-CT 中心控制区均采用微负压的气流组织，PET-CT 通风橱单独排风机风量为 800m³/h，PET-CT 其他房间排风系统的排风风量为 2500m³/h。2 处通风系统出口均设置活性炭高效过滤装置（去除效率为 98%，更换频次一般为 2 年一次），2 处排风口均位于所在建筑物楼顶，总排放口高于屋脊约 3m。通风设置见附图 7。</p>
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	<p>本项目 PET-CT 中心放射性废水产生环节主要包括注射 ¹⁸F 患者的排泄物（包括呕吐物）及冲洗水等。建设单位拟于 2 个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留观室设置患者专用卫生间，于卫生通过间、分装质控室设置洗手盆和地漏，于抢救室设置洗手盆，于注射室、患者通道处设置地漏，均通过专用下水管道通往核医学科楼西北侧 2 号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与 ^{99m}Tc 放射性废水共用一套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记为河东院区 2 号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已通过验收）。该系统位于核医学科楼外西北侧，为地下式，在池盖上方粘贴电离辐射警告标志。</p> <p>本项目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设计有 3 个衰变池，1#衰变池尺寸为 2.0m×1.0m×2.4m，有效容积约 4.8³，2#、3#衰变池均约为 2.0m×1.5m×2.4m，有效容积均约为 7.2m³，总容积为 19.2m³。衰变池池壁为 40cm 厚混凝土结构，池盖为 20mmPb 防护井盖。</p>	<p>医院于 2 个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留观室设置患者专用卫生间，于卫生通过间设置洗手、淋浴和地漏，于注射室、患者通道处设置地漏，均通过专用下水管道通往核医学科楼西北侧 2 号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与 ^{99m}Tc 放射性废水共用一套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记为河东院区 2 号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已通过验收）。该系统位于核医学科楼外西北侧，为地下式，在池盖上方粘贴电离辐射警告标志。</p> <p>本项目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设置有 3 个衰变池，1#衰变池尺寸为 2.0m×1.0m×2.4m，有效容积约 4.8m³，2#、3#衰变池均约为 2.0m×1.5m×2.4m，有效容积均约为 7.2m³，总容积为 19.2m³。衰变池池壁为 40cm 厚混凝土结构，池盖为 20mmPb 防护井盖。</p>

表 2-3 (续) 本项目 PET-CT 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防护措施与验收情况对比表

名称	环评内容	现场状况
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	<p>该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由一套 PLC 控制，各池均设计有液位传感器，排水口处预留取样口，以便于对衰变后废水进行取样检测，各衰变池内泵体均采用切割型潜水泵，可将少量固体废物粉碎成颗粒，衰变后随废水一并排放。本项目放射性废水经专用管道进入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具体工作流程如下：</p> <p>废水经专用管道进入 1#衰变池内，当到达高液位或到达预设时间时启动潜水泵排入 2#衰变池，当 1#衰变池到达低液位或到达预设时间时停止潜水泵。当 2#衰变池满后启动潜水泵排入 3#衰变池，3#衰变池满时开始计时衰变，当到达衰变时间后启动 3#衰变池潜水泵，将废水通过管道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续衰变依次类推。</p>	<p>该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由一套 PLC 控制，各池均设置有液位传感器，排水口处预留取样口，以便于对衰变后废水进行取样检测，各衰变池内泵体均采用切割型潜水泵，可将少量固体废物粉碎成颗粒，衰变后随废水一并排放。本项目放射性废水经专用管道进入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具体工作流程如下：</p> <p>废水经专用管道进入 1#衰变池内，当 1#衰变池池满后启动潜水泵排入 2#衰变池，当 1#衰变池到达低液位时停止潜水泵。当 2#衰变池满后启动潜水泵排入 3#衰变池，3#衰变池满时开始计时衰变，当到达衰变时间后启动 3#衰变池潜水泵，将废水通过管道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续衰变依次类推，3 个衰变池为并联模式。本项目 PET-CT 中心放射性废水排放设置见附图 8，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衰变池）设置见图 2-2。</p>
放射性废物处理设施	<p>本项目产生的放射性固废可分为四类，第一类为剩余放射性药物，PET-CT 中心根据前一天患者预约量制备药物，一般无剩余，若患者未及时就诊，拟将剩余的放射性药物随铅罐放置于放废/储源室，衰变至少 10 个半衰期后当做一般废物处置。</p> <p>第二类为被污染的注射器、针头等，建设单位拟于分装质控室、注射室、2 个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各放置 1 个放射性废物桶（屏蔽厚度为 3mm 铅当量，容积约为 5L），用于患者服药、候诊等过程中产生的放射性废物的暂存；于放废/储源室内设置 2 个放射性废物衰变箱，用于放射性废物的衰变。</p>	<p>本项目产生的放射性固废可分为四类，第一类为剩余放射性药物，PET-CT 中心根据前一天患者预约量制备药物，一般无剩余，若患者未及时就诊，将剩余的放射性药物随铅罐放置于通风橱内，衰变贮存 30 天后当做一般废物处置。</p> <p>第二类为被污染的注射器、针头等，医院于分装质控室、注射室、2 个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各放置 1 个放射性废物桶（屏蔽厚度为 20mm 铅当量，容积约为 5L），用于患者服药、候诊等过程中产生的放射性废物的暂存；于放废/储源室内设置 1 个放射性废物衰变箱，用于放射性废物的衰变。</p>

表 2-3 (续) 本项目 PET-CT 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防护措施与验收情况对比表

名称	环评内容	现场状况
放射性废物处理设施	<p>本项目所用放射性废物衰变箱均按照《核医学放射防护要求》(GBZ120-2020)的相关规定,于衰变箱上设置放射性标志并在显著位置设置标签,标注废物类型、核素种类、比活度水平和存放日期等。此外,在衰变箱内放置有专用塑料袋直接收纳废物,对注射器和碎玻璃器皿等含尖刺及棱角的放射性废物,应先装入利器盒中,然后再装入专用塑料袋内。每袋废物质量不超过 20kg,表面剂量率不超过 0.1mSv/h,包装体外表面的污染控制水平$<0.4 \text{ Bq/cm}^2$。本项目放废/储源室衰变箱内的放射性废物经设定周期存放后可达到解控水平,经监管部门确认或批准,按一般医疗废物处理(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831-001-01),交于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规范处置。</p> <p>第三类为衰变池内的沉渣,大部分沉渣经设定周期存放后可达到解控水平,经审管部门确认或批准,由切割型排水泵粉碎后随废水一并排放,对于少量难于排出的沉渣,进行酸化预处理后排入下水道系统。</p> <p>第四类为通风系统更换下的废活性炭,属于放射性固体废物,放置于衰变箱内暂存衰变,达到清洁解控水平后按照一般医疗废物处置。</p>	<p>医院于 PET-CT 中心衰变箱上均设置放射性标志,并在显著位置设置标签,标注废物类型、核素种类、比活度水平和存放日期等。此外,在衰变箱内放置有专用塑料袋直接收纳废物,对注射器和碎玻璃器皿等含尖刺及棱角的放射性废物,应先装入利器盒中,然后再装入专用塑料袋内。每袋废物质量不超过 20kg。本项目放废/储源室衰变箱内的放射性废物经设定周期(30 天)存放后可达到解控水平,按一般医疗废物处理(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831-001-01),交于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规范处置。</p> <p>第三类为衰变池内的沉渣,大部分沉渣经设定周期存放后可达到解控水平,经审管部门确认或批准,由切割型排水泵粉碎后随废水一并排放,对于少量难于排出的沉渣,进行酸化预处理后排入下水道系统。</p> <p>第四类为通风系统更换下的废活性炭,属于放射性固体废物,放置于衰变箱内暂存衰变,达到清洁解控水平后按照一般医疗废物处置。</p>

表 2-4 本项目 PET-CT 中心主要房间屏蔽参数

序号	项目	尺寸 m		四周墙体		室顶		防护门	窗
		环评阶段	现场情况	环评阶段	现场情况	环评阶段	现场情况		
1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3 人间)	5.0×6.8×4.0	经现场勘察, 与环评一致	南墙为 400mm 混凝土, 其他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370mm 实心砖; 卫生间墙体为 240mm 实心砖	经与医院核实, 与环评一致。	室顶均为 350mm 混凝土	经与医院核实, 与环评一致	9mmPb; 卫生间防护门为 4mmPb	—
2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1 人间)	5.0×2.7×4.0		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370mm 实心砖				8mmPb	—
3	留观室	5.0×2.7×4.0		周围墙体及卫生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370mm 实心砖				2 个防护门: 7mmPb	—
4	分装质控室	4.4×2.9×4.0		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				3 个防护门: 9mmPb	40mmPb
5	放废/储源室	2.4×2.2×4.0		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				东防护门: 9mmPb	—
6	注射室	2.6×2.9×4.0		南墙为 400mm 混凝土, 其他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370mm 实心砖; 卫生间墙体为 240mm 实心砖				西防护门: 9mmPb	—
7	抢救室	4.6×2.6×4.0		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370mm 实心砖				7mmPb	—
8	PET-CT 扫描间	7.1×7.8×4.0		周围墙体及卫生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370mm 实心砖				大小防护门均为 9mmPb	25mmPb
9	卫生通过间	7.1×1.8×4.0		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				2 个防护门: 5mmPb	/
10	患者通道	2.7×12.4×4.0		周围墙体为 260mm 混凝土				北防护门: 7mmPb, 南防护门: 8mmP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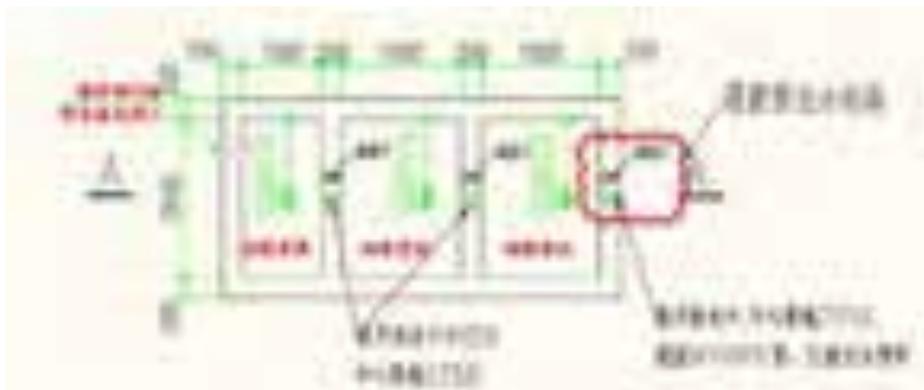


图 2-2 (a) 本项目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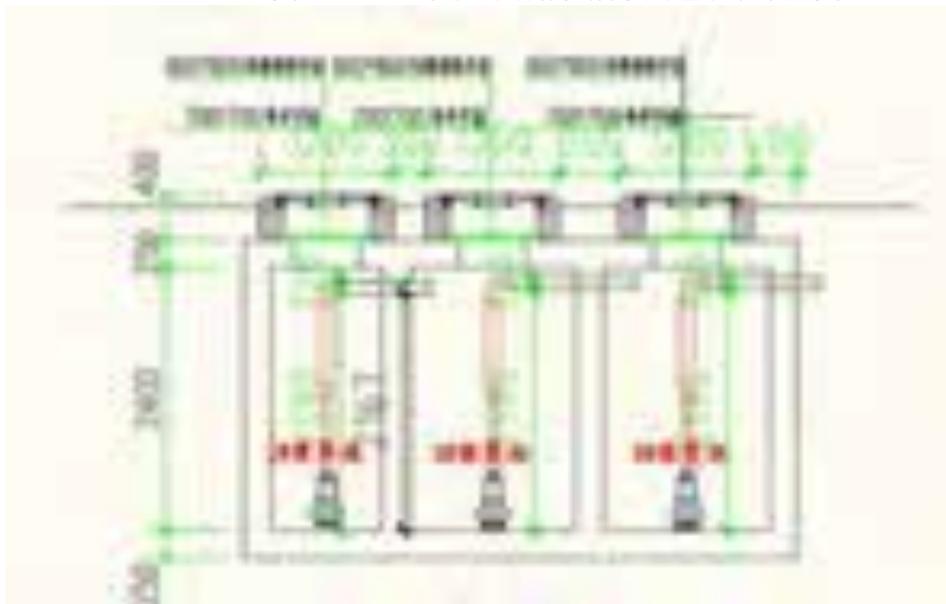


图 2-2 (b) 本项目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剖面图 (A-A)

2.2.3 诊断原理和流程

① 诊断原理

PET全称是正电子发射型计算机断层扫描显像仪(positron emission tomography, 简称PET), 是反映病变的基因、分子、代谢及功能状态的显像设备。它是利用正电子核素标记葡萄糖等人体代谢物作为显像剂, 通过病灶对显像剂的摄取来反映其代谢变化, 从而为临床提供疾病的生物代谢信息。

CT是常用的断层显像技术, 可以清楚地获得病变的解剖结构信息, 但仅靠结构特点难以作出准确的判断。PET-CT是将PET与CT整合在一台仪器上, 组成一个完整的显像系统, 被称作PET-CT系统。病人在检查时经过快速的全身扫描, 可以同时获得CT解剖图像, 以及PET功能代谢图像, 两种图像优势互补, 从而可对疾病作出全面、准确的判断。PET使用正

电子示踪剂（如 ^{18}F ），核素释放的正电子在组织内移行的距离很短，依据能量的不同一般在 10^{-1}cm 到 10^{-2}cm 的范围内。

核素衰变过程中正电子从原子核内放出后很快与自由电子碰撞湮灭，转化成一对方向相反的 γ 光子。在光子飞行方向上设置一对探测器，几乎可同时接收到这两个光子，通过环绕 360° 排列的多组配对探头，得到探头对连线上的一维信息，将信号向中心点反投射并加以适当的数学处理，便可形成断层示踪剂分布图像。正电子发射及其湮灭反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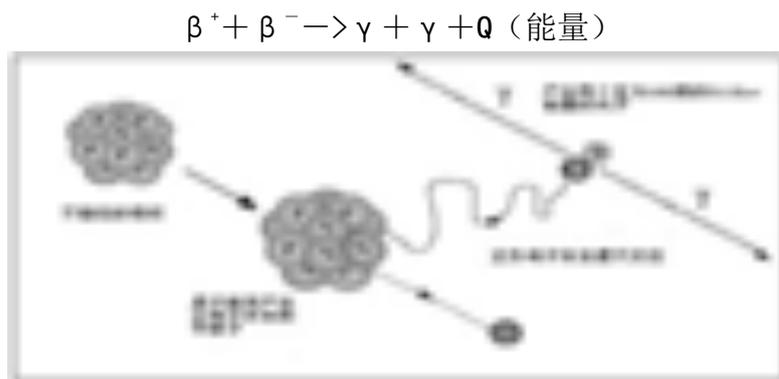


图 2-3 正电子发射及其湮灭

当由正电子放射性核素所标记的示踪剂（显像剂）注入血流后，到达全身，聚集在特定的器官或某一部位，凡代谢率高的组织或病变在PET上呈明确的高代谢亮信号，凡代谢率低的组织或病变在PET上呈低代谢暗信号。

②使用 ^{18}F 进行PET-CT扫描流程

- 1、接受受检者预约后，医院收集病人病史，并对病人做常规检查；
- 2、根据病人病情，根据剂量于分装质控室内控制进行自动分装；
- 3、医护人员将分装质控室通风橱中内取药后于注射窗口处对患者进行注射；
- 4、施药后受检者在注射后候诊室休息一段时间（约50-60min），然后进入PET-CT扫描间，进行检查；
- 5、检查结束后，进入留观室留观一段时间（约20min），无异常从病人专用通道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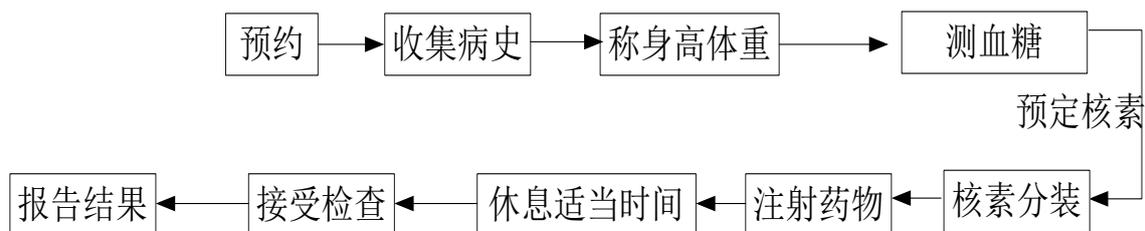


图 2-4 ^{18}F 患者诊疗流程简图

2.2.4 核素订购、接收与使用

医院根据患者预约情况订购药物，药物盛放在铅罐中，核素由供药单位送至本项目 PET-CT 中心分装质控室通风橱内，由核医学科专人在 PET-CT 中心分装质控室中接收、签字。使用时，由医护人员打开铅罐，远程操控自动分装机在通风橱内根据患者用量进行自动分装，然后于分装质控室注射窗口处对患者进行注射，注射后患者根据疾病类型于注射后候诊室休息一定时间，PET-CT 扫描后进入留观室留观一段时间，无异常后离开。

2.2.5 污染因子及污染分析

1. 正常工况

(1) γ 射线

根据核素特性， ^{18}F 衰变过程中发射（产生）正电子，正电子与原子核周围的轨道电子（负电子）发生结合，同时释放两个能量相等方向相反的 γ 光子（0.511MeV），即 γ 射线。 γ 射线穿透能力较强，可能会对周围环境会造成一定的辐射影响。

(2) X 射线

PET-CT 开机后产生 X 射线，由于 X 射线的贯穿能力极强，对周围环境可能造成辐射污染，但运行时产生的 X 射线随射线装置的开、关而产生和消失。在射线装置开机时间内的 X 射线为主要辐射环境污染因素。

(3) 表面污染

工作人员在操作非密封放射性物质时，如发生撒漏，会引起工作台、地面等放射性沾污，造成 β 放射性表面污染。

(4) 放射性废气

^{18}F 药物属液体状态，储存和施药时一般在密闭容器中，挥发量极少。

(5) 放射性废水

患者注射放射性药物后，所产生的排泄物及冲洗水等含有放射性核素。另外，清洗去污可产生放射性废液。分装质控室、患者专用卫生间等均设有专用下水管道通往衰变池内。

(6) 放射性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放射性固废可分为四类，第一类为剩余放射性药物；第二类为被污染的注射器、针头、手套、导管、药棉、纱布、吸水纸、破碎杯皿及擦拭表面污染的抹布等；第三类为衰变池内产生的沉渣；第四类为通风系统更换下的废活性炭。

2. 事故工况

(1) 在核素转移和注射过程中由于操作人员违反操作规程或误操作引起的放射性物质泄漏或倾洒，对工作台面、地面造成的放射性表面污染。

(2) 由于管理不善，发生放射性药物失窃，造成人员受照事故。

(3) 由于管理不善，使放射性废水、放射性固废未经足够时间的衰变排放，对环境和人体造成一定的危害。

综上所述，核医学工作场所污染因素主要是 γ 射线、X射线、表面污染、放射性废水、放射性固体废物。

2.2.6 三废的治理

①放射性废物

(1) 第一类放射性固体废物。剩余的放射性药物随铅罐放置于放废/储源室衰变箱中，贮存30天后当做一般医疗废物处置。

(2) 第二类放射性固体废物。被污染的注射器、针头、手套、药棉、纱布、吸水纸、破碎杯皿及擦拭表面污染的抹布等，经衰变桶收集后转移至放废/储源室内的衰变箱中进行暂存衰变，经衰变贮存30天后按照一般医疗废物处理。

PET注射室和分装质控室、注射后候诊室各设置1个放射性废物箱（屏蔽厚度为20mm铅当量，容积为5L）专用于 ^{18}F 放射性废物收集，对每天产生的含 ^{18}F 的放射性废物进行收集后，转移至储源间的放射性废物衰变箱（屏蔽厚度为20mm铅当量，容积为320L），在衰变箱内停留衰变达到解控水平后，与其他医疗废物一起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医院自2022年1月初试运行起，截止到2022年8月份，放射性废物产生约50kg，该废物收集后贮存30天后按照一般医疗废物处理。

(3) 第三类放射性固体废物。衰变池内的大部分沉渣经设定周期存放后可达到解控水平，经审管部门确认或批准，由切割型排潜水泵粉碎后随废水一并排放，对于少量难于排出的沉渣，进行酸化预处理后直接排入下水道系统。

(4) 第四类放射性固体废物。定期更换的废活性炭置于衰变箱中，经10个半衰期及以上，经衰变达到解控水平后，按医疗废物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本项目放射性废物衰变箱按照《核医学放射防护要求》（GBZ120-2020）的相关规定，于放射性衰变箱上设置放射性标志并在显著位置设置标签，标注废物类型、核素种类、存放日期等。此外，在衰变箱内放置有专用塑料袋直接收纳废物，对注射器和碎玻璃器皿等含尖刺及棱角的放射性废物，先装入利器盒中，然后在装入专用塑料袋内。

② 放射性废水

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设置在核医学科楼西北侧 2 号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与 ^{99m}Tc 放射性废水共用一套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记为河东院区 2 号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已通过验收），为地下式。该系统设置有 3 个衰变池，1#衰变池尺寸为 $2.0\text{m}\times 1.0\text{m}\times 2.4\text{m}$ ，有效容积约 4.8m^3 ，2#、3#衰变池均约为 $2.0\text{m}\times 1.5\text{m}\times 2.4\text{m}$ ，有效容积均约为 7.2m^3 ，总容积为 19.2m^3 。衰变池池壁为 40cm 厚混凝土结构，池盖为 20mmPb 防护井盖，所采用的材质满足防渗漏的要求。该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 3 个衰变池采用并联模式，由一套 PLC 控制，各池均设置有液位传感器，排水口处预留取样口，各衰变池内泵体均采用切割型潜水泵，可将少量固体废物粉碎成颗粒，衰变后随废水一并排放。废水经专用管道进入 1#衰变池内，当 1#衰变池池满后启动潜水泵排入 2#衰变池，当 1#衰变池到达低液位后停止潜水泵。当 2#衰变池满后启动潜水泵排入 3#衰变池，3#衰变池满时开始计时衰变，当到达衰变时间后启动 3#衰变池潜水泵，将废水通过管道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续衰变依次类推。

本项目含 ^{18}F 放射性废水由专用管道，排至本项目所在核医学科楼西北侧的 2 号放射性废水处理系统，在 3#衰变池停留衰变 30 天后满足一次排放限值和月排放限值后，排至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置。

医院委托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放射性废水中总 α 、总 β 进行了监测，核医学工作场所放射性废水中总 α 、总 β 分别为 0.093 Bq/L 、 0.176 Bq/L ，低于《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中规定的医疗机构污水处理系统放射性衰变池出口总 α 1Bq/L 的排放标准和总 β 10Bq/L 的排放标准。

医院自 2022 年 1 月运行起，截止到 2022 年 8 月份，未排放 ^{18}F 放射性废水。 ^{18}F 放射性废水产生量为 $0.01\text{ m}^3/\text{d}$ ，河东院区 2 号放射性废水衰变系统现有放射性废水量约为 3m^3 。

③ 放射性废气

本项目放射性废气产生量极少，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设置有通风系统，为专用排风系统和管道。通风系统出口设置了活性炭过滤器（约 2 年更换一次，去除效率 89%），总排风口末端位于楼顶上方，高于房顶 3.0m，楼顶一般无人员停留。排风系统设置符合《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 1188-2021）《核医学放射防护要求》（GBZ120-2020）规定，不会对周围环境和周围人员造成影响。

本项目 PET-CT 中心控制区均采用微负压通风，保证监督区气流由清洁区进入污染控制

区，保证污染气流不进入清洁区。排风管道设反风阀，防止排风反流。经与医院核实，PET-CT 通风橱单独排风机风量为 $800\text{m}^3/\text{h}$ ，PET-CT 其他房间排风系统的排风风量为 $2500\text{m}^3/\text{h}$ 。

三、环评要求及落实情况与批复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与验收情况的对比

批复与验收情况对比见表 3-1。

表 3-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与验收情况对比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意见（简述）	验收时落实情况
<p>一、临沂市肿瘤医院河东院区位于临沂市河东区中晟大街与智诚路交汇处。为提高放射诊疗水平，拟对核医学工作场所进行扩建：于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拟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本次扩建 PET-CT 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text{Bq}$，年最大用量为 $4.1625 \times 10^{12}\text{Bq}$。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text{Bq}$，本次扩建工程建成运行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text{Bq}$，按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管理。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33%。</p> <p>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同意该项目报告表提出的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p>	<p>临沂市肿瘤医院河东院区位于临沂市河东区中晟大街与智诚路交汇处。医院对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进行扩建：于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新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本次扩建 PET-CT 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text{Bq}$，年最大用量为 $4.1625 \times 10^{12}\text{Bq}$。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text{Bq}$，本次扩建工程建成运行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text{Bq}$，按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管理。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0%。</p>
<p>二、该项目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以下要求，落实和完善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从事辐射工作。</p>	<p>1. 医院严格落实辐射安全管理责任制，签订了辐射工作安全责任书，明确了法人代表马颖霞为医院辐射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医院成立了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指定寇瑞东（本科）专职负责医院的辐射安全管理工作，各辐射工作场所均安排了相应的技术人员负责各自的辐射安全工作，医院明确了辐射工作岗位，落实了岗位职责。</p> <p>2. 医院制定了《辐射工作安全责任书》《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PET/CT 操作规程》《放射性药物操作规程》《放射性核素操作防护制度》《核医学科岗位职责》《监测方案》《放射工作人员培训计划》《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射线装置使用登记制度》《辐射安全防护自行检查和年度评估制度》《个人剂量监测管理规定》等制度，医院并严格落实以上制度，并建立了辐射安全管理档案。</p>
<p>（一）严格执行辐射安全管理制度</p> <p>1. 落实辐射安全管理责任制。医院法人代表为辐射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医院设立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指定 1 名本科以上学历、专职负责辐射安全管理工作的技术人员，统一负责全院的辐射安全管理工作。各辐射工作场所应安排相应的技术人员负责各自的辐射安全工作，落实岗位职责。</p> <p>2. 落实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培训计划和监测方案等，建立辐射安全管理档案。</p> <p>（二）加强辐射工作人员及患者的安全和防护工作</p> <p>1. 制定培训计划，组装辐射工作人员参加辐射安全培训和再培训，经考核后持证上岗；考核不合格的不得从事辐射工作。</p>	<p>1. 医院制定了《放射工作人员培训计划》，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科配备了 10 名辐射工作人员，均通过了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且均处于有效期内。</p>

表 3-1（续）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与验收情况对比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意见（简述）	验收时落实情况
<p>（二）加强辐射工作人员及患者的安全和防护工作</p> <p>2. 建立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档案，做到 1 人 1 档。辐射工作人员应佩戴个人剂量计，每 3 个月进行 1 次个人剂量监测。从事辐射工作的医护人员，应当将个人剂量计佩戴在防护服内。安排专人负责个人剂量监测管理工作，发现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异常的，应当立即核实和调查，并向环保部门报告。</p> <p>3. 辐射工作人员应穿戴铅衣、铅帽、铅眼镜等个人防护用品，并在铅防护屏后工作，确保辐射工作人员所受照射剂量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规定的标准限值。</p> <p>4. 从事放射治疗或诊断时，应对患者采取有效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严格控制受照剂量。</p>	<p>2. 医院已委托有资质单位为辐射工作人员佩戴个人剂量计，并每 3 个月进行一次个人剂量监测。建立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档案，做到 1 人 1 档，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档案管理与保存。从事辐射工作的医护人员，医院要求将个人剂量计佩戴在防护服内。项目运行期间，未发现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异常情况。</p> <p>3. 从事辐射工作时，工作人员严格执行防护要求，穿戴铅衣、铅帽、铅眼镜等个人防护用品开展工作。本项目公众人员和职业人员的剂量值均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规定和环评报告表的剂量限值要求。</p> <p>4. 医院为患者提供铅衣、铅帽等个人防护用品，提供了必要的防护措施。</p>
<p>（三）做好辐射工作场所的安全和防护工作</p> <p>1. 医院辐射工作场所醒目位置上应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标志应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要求。</p> <p>2. 医院辐射工作场所应采取有效屏蔽措施，确保距机房外 0.3 处空气比释动能率不大于 2.5μ Gy/h，同时保持良好通风。</p> <p>3. 制定并严格执行辐射环境监测计划，本项目至少配备 1 台辐射巡测仪，开展辐射环境监测，并向生态环境部门上报监测数据。</p>	<p>1. 医院在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入口、出口防护门等辐射工作场所醒目位置上均设置了符合标准要求的电离辐射警告标志。</p> <p>2. 核医学辐射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各房间均采取实体屏蔽措施，由验收监测数据可知，PET-CT 中心各房间距机房外 0.3 处空气比释动能率均不大于 2.5 μ Gy/h。PET-CT 中心设置了专用通风系统，能保证整个 PET-CT 中心良好通风。</p> <p>3. 医院制定了《监测计划》，并严格执行辐射环境监测计划。本项目配备了 1 台 X-γ 辐射剂量率仪，1 台表面污染监测仪，开展辐射环境监测，并及时向生态环境部门上报监测数据。</p>
<p>（四）制定并定期修订本单位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若发生辐射事故，应及时向生态环境、公安和卫生等部门报告。</p>	<p>医院制定了《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在核医学工作场所进行了应急演练，医院核医学工作场所运行期间未发生辐射事故。</p>

四、 验收监测

为掌握 PET-CT 正常运行情况下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周围的剂量率水平和表面污染水平，本次验收对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条件和相关监测标准、规范进行合理布点。

此外，本次验收委托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放射性废水中总 α 、总 β 比活度进行监测。

4.1 监测对象

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周围辐射环境水平、放射性废水。

4.2 监测项目

X- γ 辐射剂量率、 β 表面污染、放射性废水中总 α 、总 β 。

4.3 监测时间与环境条件

①监测单位：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监测时间：2022 年 7 月 28 日，环境条件：天气：晴，温度：27.2℃，相对湿度：55.6%。

②放射性废水：送样日期：2022 年 8 月 3 日，测试时间：2022 年 8 月 6 日~8 月 10 日。

4.4 监测技术规范

依据《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61-2021）《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HJ 1157-2021）《表面污染测定 第一部分： β 发射体（ $E_{\beta \max} > 0.15\text{MeV}$ ）和 α 发射体》（GB/T14056.1-2008）的要求和方法进行 PET-CT 中心周围辐射环境水平验收现场测量，每个监测点读取 10 个测量值为一组，取其平均值，经校准计算后作为最终测量结果；依据《水质 总 β 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HJ 899-2017）对送检水样进行检测。

4.5 监测单位

本次验收由具备生态环境监测资质的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监测。

4.6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主要技术参数见表 4-1。

表 4-1 监测仪器参数一览表

监测单位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编号	测量范围	检定/校准单位	检定/校准证书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至
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便携式多功能射线检测仪	BG9512P/BG7030	A-1804-01	吸收剂量率： 10nGy/h~200μ Gy/h 能量范围：25keV~3MeV	山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Y16-20220370	2023年3月8日
	辐射检测仪	AT1123	A-1804-02	吸收剂量率： 50nSv/h~10Sv/h 能量范围：15keV~3MeV		Y16-20220471	2023年4月22日
	α-β 表面污染仪	BG9621/BG7040	A-1804-03	α：0.1-99999cps β：0.1-99999cps 相对基本误差：≤±15%		Y15-20220074	2023年4月15日
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低本底α β 测量仪	WIN 8A	A1504-ZX66	α (4π) (8.0E-03~4.0E+04) Bq/L β (4 (1.6E+00~4.5E+04) Bq/L	济南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22000492094	2024-05-04

4.7 监测人员与监测方式

本次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辐射环境监测由两名监测人员共同进行现场验收监测。每个测点辐射剂量率读取 10 个测量值为一组，经仪器效率校准并扣除宇宙射线响应值计算后作为最终测量结果；表面污染读取 10 个测量值为 1 组，取其平均值作为最终测量结果。

实验室分析，取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已封存衰变 30 天的衰变池废水 2L，经浓缩、蒸干、碳化、灰化后在低本底α、β 检测仪上测量总α、β，计算得最终结果。

4.8 监测点位

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 X-γ 辐射剂量率监测共布点 106 个，表面污染水平监测共布点 60 个，布点示意图见图 4-1~图 4-2。

4.9 监测结果

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 X-γ 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见表 4-2~表 4-3，β 表面污染水平监测结果见表 4-4，核医学工作场所衰变池排放口废水中总α、总β 分析结果见表 4-5。



图 4-1 PET-CT 中心 X-γ 辐射剂量率、β 表面污染监测点位示意图



圖 4-2 轉運大樓二層 A-Y 軸斷面圖面。0 樓面內設施與高塔吊樓面圖

表 4-2 PET-CT 中心 X-γ 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

序号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nGy/h)		备注	分区	
		平均值	标准偏差			
A1	储源间	东墙外 30cm 处	91.8	1.7	⁶⁸ Ge 放置于储药铅罐内	监督区
A2		北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93.1	1.6		控制区
A3		南墙外 30cm 处	105.9	1.7		监督区
A4		北墙外 30cm 处	101.2	1.7		控制区
A5		西墙外 30cm 处	93.2	1.8		监督区
A6		东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97.0	1.5		
A7		楼上地面 30cm 处	104.2	1.6		
A8	分装质控室	¹⁸ F 储药铅罐外 5cm 处	3.799 μ Gy/h	0.03	34mCi ¹⁸ F 放置于储药铅罐或铅罐放置于分装通风橱内	控制区
A9		¹⁸ F 储药铅罐外 1m 处	412.2	1.7		
A10		手部- ¹⁸ F 储药铅罐打开状态	0.685 mSv/h	0.03		
A11		身体- ¹⁸ F 储药铅罐打开状态	2.312 μ Sv/h	0.02		
A12		通风橱西侧外表面 30cm 处	190.5	1.7		
A13		通风橱东侧外表面	68.7	1.4		
A14		通风橱北侧外表面 30cm 处 (人员操作位)	70.3	1.3		
A15		通风橱北侧外表面	67.9	0.9		
A16		观察窗外 30cm 处	69.5	1.3		
A17	分装质控室	东墙外 30cm 处	100.4	1.1	模拟注射 1 个病人 (15mCi ¹⁸ F) 时巡测	监督区
A18		北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87.9	1.2		控制区
A19		北墙外 30cm 处	94.2	1.0		
A20		南墙外 30cm 处	104.9	0.8		
A21		西墙外 30cm 处	103.9	0.8		
A22		南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93.2	1.0		
A23		楼上地面 30cm 处	102.6	1.3		
A24		自动分装仪外 30cm 处	2.211 μ Gy/h	0.07		
A25		注射时工作人员手部	1.000 mSv/h	0.03		
A26		注射时工作人员身体部位	4.814 μ Sv/h	0.02		

表 4-2 (续) PET-CT 中心 X-γ 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

序号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nGy/h)		备注	分区	
		平均值	标准偏差			
A27	注射室	北墙外 30cm 处	183.4	0.8	模拟注射 1 个病人 (15mCi ¹⁸ F)) 时巡测	控制区
A28		西墙外 30cm 处	106.3	1.4		
A29		南墙外 30cm 处	114.7	1.1		
A30		楼上地面 30cm 处	102.5	1.1		
A31		距离患者 1m 处	48.0 μ Gy/h	0.5		
A32	注射后 候诊室 (单人 间)	东墙外 30cm 处	89.8	1.2	模拟注射	控制区
A33		东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90.4	1.3	1 个病人	
A34		北墙外 30cm 处	218.5	1.0	注射	监督区
A35		西墙外 30cm 处	103.0	1.1	15mCi ¹⁸ F	控制区
A36		楼上地面 30cm 处	100.1	1.2	后进入	
A37	注射后 候诊室 (三人 间)	东墙外 30cm 处	134.3	2.4	于东侧放	控制区
A38		南墙外 30cm 处	138.4	1.5	置	监督区
A39		西墙外 30cm 处	115.7	1.1	20mCi ¹⁸ F,	
A40		北墙外 30cm 处	105.8	1.2	两名患者	控制区
A41		东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284.8	1.4	分别注射	
A42		楼上地面 30cm 处	100.5	1.0	4.3 和	
A43	抢救室	南墙外 30cm 处	106.1	1.5	模拟患者 注射 15mCi ¹⁸ F 后进入	监督区
A44		东墙外 30cm 处	109.8	1.3		控制区
A45		西墙外 30cm 处	108.5	1.2		
A46		北墙外 30cm 处	113.0	1.5		
A47		西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305.9	1.2		
A48		楼上地面 30cm 处	103.3	1.3		
A49	患者走 廊	入口防护门外 30cm 处	700.8	0.8	模拟 1 名 患者注射 15mCi ¹⁸ F 后距入 口、出口 防护门 2m 处/东、西 墙内 1m 处	监督区
A50		入口防护门东门缝外 30cm 处	1.062 μ Gy/h	0.02		
A51		入口防护门西门缝外 30cm 处	873.5	1.2		
A52		入口防护门上门缝外 30cm 处	715.0	1.2		控制区
A53		入口防护门下门缝外 30cm 处	716.1	0.9		
A54		东墙偏南外 30cm 处	117.7	1.2		
A55		西墙偏南外 30cm 处	118.8	0.8		
A56		楼上偏南地面 30cm 处	103.8	1.4		
A57		出口防护门外 30cm 处	413.4	1.0		

表 4-2 (续) PET-CT 中心 X- γ 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

序号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nGy/h)		备注	分区
			平均值	标准偏差		
A58	患者走廊	出口防护门东门缝外 30cm 处	415.5	1.1	模拟 1 名患者注射 15mCi ¹⁸ F 后距出口防护门 2m 处/东、西墙内 1m 处	监督区
A59		出口防护门西门缝外 30cm 处	245.9	1.2		
A60		出口防护门上门缝外 30cm 处	404.4	1.5		
A61		出口防护门下门缝外 30cm 处	497.3	1.1		
A62		北墙外 30cm 处	93.7	1.4		控制区
A63		西墙偏北外 30cm 处	98.2	1.2		
A64		东墙偏北外 30cm 处	99.2	0.8		
A65		楼上偏北地面 30cm 处	99.9	1.3		
A66	留观室	东墙外 30cm 处	101.4	0.9	模拟 1 名患者注射 15mCi ¹⁸ F 后进入	控制区
A67		南墙外 30cm 处	188.1	1.1		
A68		西墙外 30cm 处	93.0	1.0		监督区
A69		北墙外 30cm 处	92.8	1.3		
A70		东门外 30cm 处 (巡测最大值)	275.3	1.3		控制区
A71		楼上地面 30cm 处	103.7	1.5		
A72	衰变池	衰变池上方	100.5	1.0	/	控制区
A73	通风管道外 30cm 处		112.3	1.2		监督区
A74	核医学工作场所北侧在建商品楼		93.9	1.3		监督区
A75	放射性废物衰变箱表面		93.3	0.9		控制区
A76	放射性废物衰变箱外 30cm 处		87.5	1.3		
A77	放射性废物衰变箱外 100cm 处		88.2	0.9		
A78	放射性废物箱外 30cm 处		86.7	0.9		
A79	距离患者 1m 处 (患者离开前)		13.32 μ Gy/h	0.4		模拟患者注射 15mCi ¹⁸ F 后离开前
1#	核医学工作场所北侧在建商品楼		93.5	1.2	环境本次	/
2#	抢救室		103.3	1.3		
3#	患者走廊楼上地面		101.7	1.0		
4#	留观室楼上地面		102.0	1.2		
5#	注射前候诊区		103.3	1.3		
6#	控制室		98.1	0.9		
7#	医生走廊		97.6	0.9		
8#	留观室西墙外 30cm 处		89.2	0.9		

表 4-3 PET-CT 扫描间周围 X-γ 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

序号	点位描述	关机状态 (nGy/h)		开机状态 (nGy/h)		备注	分区		
		监测值	标准偏差	监测值	标准偏差				
B1	控制室操作位	98.3	0.8	385.4	1.0	模拟患者注射 15mCi ¹⁸ F 于候诊室 40min 后进入扫描间开机监测时, CT 管电压: 112kV, 管电流: 160mA	监督区		
B2	观察窗外 30cm 处	101.9	1.0	1.008μ Gy/h	0.02				
B3	小防护门中间外 30cm 处	98.9	0.9	105.3	0.8				
B4	小防护门下侧门缝外 30cm 处			113.4	1.6				
B5	小防护门上侧门缝外 30cm 处			109.2	1.3				
B6	小防护门南侧门缝外 30cm 处			111.9	1.1				
B7	小防护门北侧门缝外 30cm 处			114.1	1.0				
B8	扫描间东墙外 30cm 处			102.7	1.2			107.9	0.8
B9	扫描间北墙外 30cm 处			98.5	1.0			103.5	1.6
B10	扫描间南墙外 30cm 处	107.8	0.9	112.7	1.2		控制区		
B11	扫描间西墙外 30cm 处	103.1	1.4	105.9	1.2				
B12	大防护门中间外 30cm 处	79.1	1.1	81.8	0.8				
B13	大防护门下侧门缝外 30cm 处			82.2	1.2				
B14	大防护门上侧门缝外 30cm 处			88.6	0.9				
B15	大防护门北侧门缝外 30cm 处			96.1	1.3				
B16	大防护门南侧门缝外 30cm 处			93.9	0.9				
B17	管线口外 30cm 处	/	/	93.4	1.0		监督区		
B18	机房楼上距地面 100cm 处	/	/	103.7	1.0		控制区		
B19	距离患者 1m 处(摆位时)	/	/	22.90μ Gy/h	0.2				

表 4-4 PET-CT 中心 β 表面污染监测结果

序号	分区	点位描述	监测值 (Bq/cm ²)
a1	控制区	PET-CT 扫描间地面	0.075
a2		PET-CT 扫描间诊疗床面	0.108
a3		PET-CT 扫描间墙面	0.082
a4		PET-CT 扫描间防护门	0.051
a5		卫生通过间地面	0.037
a6		卫生通过间墙面	0.034
a7		卫生通过间洗手台	0.028
a8		卫生通过间防护门	0.021
a9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3 人间) 卫生间地面	0.726
a10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3 人间) 卫生间墙面	0.653
a11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3 人间) 地面	0.278
a12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3 人间) 床面	0.319
a13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3 人间) 墙面	0.221
a14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单人间) 卫生间地面	0.869
a15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单人间) 卫生间墙面	0.824
a16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VIP (单人间) 地面	0.395
a17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VIP (单人间) 床面	0.282
a18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VIP (单人间) 墙面	0.358
a19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3 人间) 防护门	0.081
a20		储源间地面	0.043
a21		储源间墙面	0.044
a22		储源间防护门	0.034
a23		注射室地面	0.005
a24		注射室工作台面	0.040
a25		注射室墙面	0.010
a26		注射室防护门	0.037
a27		分装质控室地面	0.053
a28		分装质控室工作台面	0.033
a29		分装质控室墙面	0.048
a30		分装质控室防护门	0.043
a31		患者走廊地面	0.002
a32		患者走廊墙面	0.005
a33		入口防护门	0.021
a34		出口防护门	0.026

表 4-4 (续) PET-CT 中心 β 表面污染监测结果

序号	分区	点位描述	监测值 (Bq/cm ²)	
a35	控制区	抢救室地面	0.010	
a36		抢救室墙面	0.013	
a37		留观室地面	0.014	
a38		留观室墙面	0.020	
a39		留观室卫生间地面	0.946	
a40		留观室卫生间墙面	0.855	
a41		留观室防护门	0.037	
a42		放射性废物箱表面	0.070	
a43		放射性衰变箱表面	0.032	
a44		监督区	注射前候诊区地面	0.080
a45			注射前候诊区墙面	0.059
a46	问诊处工作台面		0.057	
a47	保洁间地面		0.042	
a48	保洁间墙面		0.035	
a49	卫生间地面		0.043	
a50	卫生间墙面		0.035	
a51	男更衣室地面		0.355	
a52	男更衣室墙面		0.364	
a53	工作服表面		0.059	
a54	控制室地面		0.032	
a55	控制室墙面		0.039	
a56	控制室工作台面		0.034	
a57	医生走廊地面		0.094	
a58	医生走廊墙面		0.090	
a59	淋洗室地面		0.317	
a60	淋洗室墙面		0.328	

表 4-5 水中总 α、总 β 实验室分析结果

点位描述	总α (单位:Bq/L)	总β (单位:Bq/L)
核医学科放射性废水	0.093	0.176

根据表 4-2~表 4-3 可知，非工作状态下，PET-CT 中心周围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为（79.1~107.8）nGy/h，处于临沂市天然放射性本底水平范围内；PET-CT 中心控制区内各房间外 30cm 处辐射剂量率为（81.8~305.9）nGy/h，低于环评报告表提出的 25 μ Sv/h 剂量率目标控制值；PET-CT 中心控制区边界外 30cm 处辐射剂量率为 91.8 nGy/h~1.062 μ Gy/h，低于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 2.5 μ Gy/h 剂量率目标控制值；环境敏感目标处辐射剂量率为 93.9nGy/h，处于临沂市环境天然辐射水平范围内。

根据表 4-4 可知，PET-CT 中心控制区内和监督区内 β 表面污染水平分别为（0.002~0.946）、（0.032~0.364）Bq/cm²，分别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控制区（40Bq/cm²）和监督区（4Bq/cm²）的表面污染控制水平限值。

根据表 4-5 可知，核医学科放射性废水中总 α 、总 β 分别为 0.093 Bq/L、0.176 Bq/L，低于《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中规定的综合医疗机构衰变池出口总 α 1Bq/L 的排放标准和总 β 10Bq/L 的排放标准。

五、职业与公众受照剂量

5.1 年有效剂量估算公式

$$H = 0.7 \times D_r \times T \quad (\text{式 5-1})$$

式中：

- H: 年有效剂量当量, Sv/a;
0.7: 吸收剂量对有效剂量当量的换算系数, Sv/Gy;
Dr: 空气吸收剂量率, Gy/h;
T: 年受照时间, h/a。

停留因子参照《放射治疗机房的辐射屏蔽规范第 1 部分：一般原则》（GBZ/T201.1-2007）选取，见下表：

表 5-1 不同场所的居留因子

场所	居留因子		示例
	典型值	范围	
全居留	1	1	管理人员或职员办公室、治疗计划区、治疗控制室、护站、咨询台、有人护理的候诊室以及周边建筑物中的驻留区
部分居留	1/4	1/2~1/5	1/2: 相邻的治疗室、与屏蔽室相邻的病人检查室 1/5: 走廊、雇员休息室、职员休息室
偶然居留	1/16	1/8~1/40	1/8: 各治疗室房门 1/20: 公厕、自动售货区、储藏室、设有座椅的户外区域 无人护理的候诊室、病人滞留区域、屋顶、门岗室 1/40: 仅有来往行人车辆的户外区域、无人看管的停车场 车辆自动卸货（卸客）区域、楼梯、无人看管的电梯

5.2 职业人员年有效剂量及手部剂量

经与医院确认，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中 SPECT-CT 中心（使用核素 ^{99m}Tc ）已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PET-CT 中心于 2022 年 1 月初投入运行。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共配置 10 名职业人员，轮班负责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的辐射工作。本项目根据医院提供的个人剂量检测报告和验收监测结果来计算职业人员的受照剂量。

医院已经委托具有资质的山东省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对职业人员进行了个人剂量监测，近一个年度的个人剂量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5-2 本项目职业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分析表

序号	姓名	职位类别	2021.1.3- 4.1	2021.4.2- 6.29	2021.6.30- 9.26	2021.9.30- 12.30	年有效剂量 (mSv)
1	高玉豪	护师	/	0.02	0.30	0.02	0.45
2	鲍洪刚	技师	0.12	0.11	0.28	0.07	0.58
3	陈兴宁	技师	/	/	/	0.02	0.08
4	侯祥杰	技师	/	/	/	0.02	0.08
5	李鑫	技师	0.17	0.16	0.27	0.02	0.62
6	刘青	护师	/	/	/	0.13	0.52
7	张彬	医师	0.08	0.05	0.30	0.07	0.50
8	赵翔	技师	0.23	0.04	0.24	0.09	0.60
9	邹庆凤	护师	/	/	/	0.10	0.40
10	张树茂	医师	0.10	0.03	0.25	/	0.51

注：职业人员陈兴宁、侯祥杰、刘青、邹庆凤于 2021 年 9 月上岗，张树茂于 2021.9.30-12.30 在外培训学习，未进行 2021 年第四季度个人剂量监测。

由表 5-2 可知，由个人剂量监测报告计算得出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职业人员一个年度个人剂量监测结果最大为 0.62mSv。由于个人剂量监测数据不能完全说明本项目开展过程中对职业人员的辐射影响，为准确分析本项目职业人员受照剂量，本项目同时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采用理论计算方式核算职业人员的受照剂量。

使用核素 ^{18}F 过程中，职业人员需打开铅罐、取药和注射、摆位指导过程、扫描，其中打开铅罐过程约 2s/例，取药和注射过程约 15s/例，摆位指导约 1min/例，扫描过程约 20min/例，年最大诊疗人数 7500 例，则分装时间为 4.17h/a，取药和注射时间为 31.25h/a，摆位指导过程 125h/a，扫描过程 2500h/a。

由表 4-2 可知，储存 $34\text{mCi}^{18}\text{F}$ 铅罐打开时，手部和身体的受照剂量分别为 0.685 mSv/h 和 $2.312 \mu\text{Sv/h}$ ，本项目 ^{18}F 分装质控室内通风橱内 ^{18}F 最大暂存量为 $2.77352 \times 10^{10}\text{Bq}$ (749.6 mCi)，则最大暂存量情况下打开铅罐时医护人员的手部剂量率为 $749.6 \times 0.685/34=15.10\text{mSv/h}$ ；身体部位剂量率为 $749.6 \times 2.312/34=50.97\mu\text{Gy/h}$ ；在取药/注射 $15\text{mCi}^{18}\text{F}$ 时，医护人员手部和身体剂量率分别为 1.000mSv/h 和 $4.814\mu\text{Sv/h}$ ；模拟患者进入 PET-CT 扫描间扫描之前，摆位人员距患者约 1m 处时剂量率为 $22.90\mu\text{Gy/h}$ ；扫描过程中技师位于控制室内，控制室内剂量率最大值为 $1.008\mu\text{Gy/h}$ 。

根据上述分析，由式 5-1 计算得工作人员打开铅罐、取药、注射、摆位、扫描过程中手部和身体所受年有效剂量如下表所示：

表 5-3 使用 ^{18}F 过程中工作人员所受年有效剂量

操作过程	医护人员（医师、护士）		技师	
	手部当量剂量 (单位: mSv)	躯干剂量 (单位: mSv)	手部当量剂量 (单位: mSv)	躯干剂量 (单位: mSv)
打开铅罐	62.97	0.212	-	-
取药和注射	31.25	0.150	-	-
摆位	2.00	2.00	-	-
扫描	-	-	1.764	1.764
合计	96.22	2.362	1.764	1.764

注：“-”表示不受到照射或受照剂量率极低，可忽略不计

根据表 5-3 可知，使用 ^{18}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过程中，工作人员分装、取药、注射、摆位全过程手部受到的剂量为 $62.97+31.25+2.00=96.22\text{mSv/a}$ ，身体所受年有效剂量为 $0.212+0.150+2.00=2.362\text{mSv/a}$ 。工作人员在 PET-CT 控制室内工作时所受剂量为 1.764mSv/a 。

本项目核医学工作场所共设置了 10 名辐射工作人员，均通过了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职业人员至少分 2 组进行核素操作、摆位及扫描。则每人手部所受剂量当量为 48.11mSv/a ($96.22\div 2$)，每人所受年有效剂量为 1.181mSv/a ($2.362\div 2$)，分别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中规定的工作人员四肢 500mSv/a 、身体部位 20mSv/a 的剂量限值，也低于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工作人员四肢 125mSv/a 、身体部位 5mSv/a 的年管理剂量约束值。

综上所述，本项目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周围职业人员接受的最大年有效剂量为 1.181mSv ，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规定的 20mSv/a 的剂量限值，也低于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年管理约束限值 5mSv ；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周围职业人员手部接受的最大年有效剂量为 48.11mSv ，低于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工作人员四肢 125mSv 年当量剂量约束值。

5.3 慰问者所受剂量

根据表 4-3 可知，注射 ^{18}F 药物后距离患者 1m 处最大辐射剂量率为 $48.0\mu\text{Sv/h}$ ，患者用药 18.3h 后，距患者 1m 处辐射剂量率约为 $0.05\mu\text{Gy/h}$ ，辐射水平已较低，对周围人员无显著影响。偏安全考虑，按前 18.3h 内全程陪护计，停留因子取 1。陪护人员与患者平均距离按 1m 考虑。根据理论计算，分段累加计算陪护人员所受剂量为： $(48.0\times$

$1.83) + (24.0 \times 1.83) + \dots + (0.05 \times 1.83) \div 1000 \approx 0.176 \text{mSv/a}$ ，患者一般一年最多进行两次扫描检查，则陪护人员所受年有效剂量 0.352mSv/a ，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中规定的慰问者 5mSv/a 的剂量限值。

综上所述，本项目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周围慰问者接受的最大年有效剂量为 0.352mSv ，低于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年管理约束限值 5mSv 。

5.4 公众成员受照剂量

(1) 工作场所周围公众成员

场所周围公众成员主要为场所四周及上方医院其他工作人员和其他经过患者等，年工作日最大为 250 天，每天工作时间 8h。根据验收监测数据估算结果，计算得工作场所外公众人员剂量如下表所示：

表 5-4 工作场所周围公众所受年有效剂量

方位		剂量率 $\mu \text{ Gy/h}$	居留因子	居留时间 h	年有效剂量 mSv/a	管理约束值 mSv/a
PET-CT 中心患者通道北侧（患者出口）		0.4973	1/16	$300 \times 8 = 2400$	0.075	0.1
PET-CT 扫描间北侧（院内空地）		0.1035	1/20	$300 \times 8 = 2400$	0.012	0.1
PET-CT 扫描间西侧（患者出口）		0.1059	1/8	$300 \times 8 = 2400$	0.032	0.1
留观室西侧		0.093	1/20	$300 \times 8 = 2400$	0.011	0.1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单人间）西侧		0.1030	1/20	$300 \times 8 = 2400$	0.012	0.1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三人间）西侧		0.1157	1/20	$300 \times 8 = 2400$	0.014	0.1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三人间）南侧（保洁间）		0.1384	1/16	$300 \times 8 = 2400$	0.021	0.1
抢救室南侧（注射前候诊区）		0.1061	1/20	$300 \times 8 = 2400$	0.013	0.1
PET-CT 上方	留观室上方（病房）	0.1037	1	$300 \times 8/4 = 600$	0.062	0.1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单人间）上方（病房）	0.1001	1	$3300 \times 8/4 = 600$	0.060	0.1

表 5-4 (续) 工作场所周围公众所受年有效剂量

方位		剂量率 μ Gy/h	居留因子	居留时间 h	年有效剂量 mSv/a	管理约束值 mSv/a
PET-CT 上方	PET-CT 注射后候诊室 (三人间) 上方 (病房)	0.1005	1	$300 \times 8/4=600$	0.060	0.1
	PET-CT 扫描间上方 (配餐室、敷贴室)	0.1037	1	$300 \times 8/4=600$	0.062	0.1
	注射室上方 (污物间)	0.1025	1/16	$300 \times 8=2400$	0.015	0.1
	分装质控室上方 (污物间)	0.1026	1/16	$300 \times 8=2400$	0.015	0.1
	抢救室上方 (服药室)	0.1033	1/2	$300 \times 8/2=1200$	0.062	0.1

根据上表计算可知, 公众人员所受年有效剂量最大为 0.062mSv, 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中规定的公众成员 1mSv/a 的剂量限值, 也低于《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 1188-2021) 规定的 0.1mSv/a 的剂量约束值。

(2) 公众被动接触有药患者

患者注射 ^{18}F 18.3h 后距离患者 1m 处剂量率已降至 0.05μ Gy/h, 可见注射 ^{18}F 患者离开医院后对外环境影响持续时间较短。本次按注射 ^{18}F 患者 18.3h 内与公众接触考虑, 外出时间按 8 小时计算, 居留因子取 1/16 计算, 则公众成员受照射的年有效剂量为 $0.7 \times 48.0 \times 8 \div 16 \div 1000 \approx 0.045\text{mSv/a}$, 低于《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1188-2021) 规定的 0.1mSv/a 的剂量约束值。

综上所述, 公众成员年有效剂量最大为 0.062mSv, 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中规定的公众成员 1mSv/a 的剂量限值, 也低于《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 1188-2021) 规定的 0.1mSv/a 的剂量约束值。

六、辐射安全管理

根据《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核技术利用单位应落实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防护措施。为此对临沂市肿瘤医院的辐射环境管理和安全防护措施进行了核查。

6.1 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

医院签订了辐射工作安全责任书，明确了法人代表为本单位辐射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成立了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指定寇瑞东专职负责医院的辐射防护安全管理工作。

6.2 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及落实情况

1、工作制度

医院制定了《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PET/CT 操作规程》《放射性核素操作防护制度》《放射性药物操作规程》《核医学科岗位职责》《监测方案》《放射工作人员培训计划》《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射线装置使用登记制度》《辐射安全防护自行检查和年度评估制度》等制度，并依照实施，落实了各制度要求。

2、操作规程

医院制定了《PET/CT 操作规程》《放射性药物操作规程》等操作规程，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3、应急预案

医院制定了《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在核医学工作场所进行了应急演练。

4、监测方案

医院制定了《监测方案》，配备相关仪器进行辐射巡检。

5、人员培训

医院制定了《放射工作人员培训计划》，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共配备 10 名职业工作人员，均通过了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成绩合格，且均在有效期内。

6、个人剂量

医院制定了《个人剂量监测管理规定》，已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为辐射工作人员佩戴个人剂量计，并每 3 个月进行检测并出具个人剂量检测报告，建立个人剂量档案，做到 1 人 1 档。

7、年度评估报告

医院每年度均编制了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状况年度评估报告，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到生态环境部门。

8、防护用品

医院针对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配置了监测设备和防护用品，具体见表 6-1。

表 6-1 监测设备和辐射防护用品统计表

序号	监测设备和防护用品	型号	数量
1	通风橱	40mmPb，内配有照明和机械排风装置，配置活度计	1 个
2	一体化注射防护窗口	50mmPb	1 个
3	自动分装装置	分装容积范围 2-50ml	1 个
4	扫描床边防护屏	10mmPb	1 个
5	铅屏风	10mmPb	2 个
6	注射器转运防护盒	20mmPb	1 个
7	注射器防护套	15mmPb	2.5ml、5ml 各 1 个
8	储源铅罐	20mmPb	2 个
9	放射性废物箱	20mmPb (5L)	6 个
10	放射性废物衰变箱	20mmPb (320L)	1 个
11	活度计	CRC-25R	1 台
12	表面污染检测仪与辐射剂量仪	RG32-3602P 型 X-γ 辐射剂量率仪、CoMo-170 型表面污染监测仪	各 1 台
13	个人剂量报警仪	FJ2000 型	3 台
			
X-γ 辐射检测仪		个人防护用具	

图 6-1 辐射防护用品照片



个人剂量报警仪



铅衰变箱



储源铅罐



移动铅屏风



表面污染监测仪



通风橱

图 6-1 (续) 辐射防护用品照片

七、验收监测结论与要求

7.1 结论

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环保设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1、项目基本情况

临沂市肿瘤医院注册地址位于临沂市兰山区陵园东街6号，临沂市肿瘤医院河东院区位于临沂市河东区中晟大街与智诚路交汇处。医院对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进行扩建：于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PET-CT中心，新购置一台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PET-CT扫描诊断。本次扩建PET-CT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 \text{Bq}$ ，年最大用量为 $4.1625 \times 10^{12} \text{Bq}$ 。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 \text{Bq}$ ，本次扩建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 ，按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管理。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占总投资的5.00%。项目于2021年6月开始建设，于2021年12月建设完成，2022年1月初调试运行。

2021年4月，医院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内容：于河东院区的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PET-CT中心，扩建的PET-CT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 \times 10^7 \text{Bq}$ ，原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2.99 \times 10^9 \text{Bq}$ ，本次扩建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 \times 10^9 \text{Bq}$ ，按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管理；拟购置一台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18}F 进行PET-CT扫描诊断。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1年5月8日由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服投资许字[2021]22006”文审批通过。

医院现持有辐射安全许可证（鲁环辐证[13010]），许可种类和范围为“使用III类、V类放射源；使用II类、III类射线装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乙级、丙级非密封放射性工作场所”，有效期至2023年01月16日。

2、现场监测结果

非工作状态下，本项目PET-CT中心周围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为（79.1~107.8）nGy/h，处于临沂市天然放射性本底水平范围内。

本项目PET-CT中心控制区内部各房间外30cm处辐射剂量率为（81.8~305.9）nGy/h，低于环评报告表提出的 $25\mu\text{Sv/h}$ 剂量率目标控制值；PET-CT中心控制区边界外

30cm 处辐射剂量率为 91.8 nGy/h~1.062 μ Gy/h，低于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 2.5 μ Sv/h 剂量率目标控制值；环境敏感目标处辐射剂量率为 93.9nGy/h，处于临沂市环境天然辐射水平范围内。

本项目 PET-CT 中心控制区内和监督区内 β 表面污染水平分别为（0.002~0.946）、（0.032~0.364）Bq/cm²，分别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控制区（40Bq/cm²）和监督区（4Bq/cm²）的表面污染控制水平限值。

核医学科放射性废水中总 α 、总 β 分别为 0.093 Bq/L、0.176 Bq/L，低于《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中规定的综合医疗机构衰变池出口总 α 1Bq/L 的排放标准和总 β 10Bq/L 的排放标准。

3、职业与公众人员受照结果

（1）职业人员受照剂量

经估算，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中最大年有效累计剂量为 1.181mSv，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规定职业人员的剂量限值 20mSv/a，也低于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年管理剂量约束值 5.0mSv。

（2）职业人员手部受照剂量

经估算，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手部最大年有效累计剂量为 48.11mSv，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规定职业人员的四肢剂量限 500mSv/a，也低于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年管理剂量约束值 125mSv。

（3）慰问者受照剂量

经估算，本项目慰问者接受的最大年有效剂量为 0.352mSv，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规定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 5mSv/a 的剂量限值。

（4）公众成员受照剂量

经估算，本项目核医学工作场所周围公众成员接受的最大年有效剂量为 0.062mSv，低于《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规定 1mSv/a 的剂量限值，也低于《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1188-2021）规定的 0.1mSv/a 的剂量约束值。

4、现场检查结果

（1）医院签订了辐射工作安全责任书，明确了法人代表为本单位辐射安全工作第一

责任人，成立了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指定寇瑞东专职负责并执行医院的辐射防护安全管理工作。

(2) 医院制定了《辐射工作安全责任书》《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PET/CT 操作规程》《放射性药物操作规程》《放射性核素操作防护制度》《核医学科岗位职责》《监测方案》《放射工作人员培训计划》《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射线装置使用登记制度》《辐射安全防护自行检查和年度评估制度》《个人剂量监测管理规定》等辐射安全管理制度；编制了《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在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进行了应急演练。并在规定时间内向生态环境部门提交年度评估报告。

(3) 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共配备 10 名职业工作人员，均通过了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且均在有效期内；已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为辐射工作人员佩戴个人剂量计，并每 3 个月进行检测并出具个人剂量检测报告，建立个人剂量档案，做到 1 人 1 档。

(4) 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配备有 1 台 RG32-3602P 型 X- γ 辐射剂量率仪、1 台 CoMo-170 型表面污染监测仪、3 台 FJ2000 型个人剂量报警仪、1 台 CRC-25R 型活度计、铅衣、铅帽、铅围脖、铅眼镜各 3 件（均为 0.5mmPb）、2 个注射器防护提盒（15mmPb）、1 个通风橱（40mmPb）；2 个储源铅罐（20mmPb）、6 个放射性废物废物桶（20mmPb）、1 个放射性废物衰变桶（20mmPb）、1 个注射防护窗（50mmPb）、9 个固定式辐射剂量率仪。

(5) 医院河东院区核医学工作场所 PET-CT 中心划分为监督区和控制区进行管理，患者通道和医护通道分开，患者通道设置了明确的患者导向提示，控制区入口张贴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PET-CT 中心各个房间均落实了实体屏蔽，各防护门均为铅钢结构；PET-CT 候诊室和扫描间均设置了视频监控和对讲装置，PET-CT 扫描间设置了观察窗，机房内和操作间均设置了紧急停机按钮，PET-CT 机房外防护门上方设置了工作状态指示灯，PET-CT 中心防护门外均张贴了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工作场所设置了通风系统、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建设了放射性废水衰变系统；配备了废物衰变箱、固定式辐射剂量率检测仪等防护设备。

综上所述，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落实了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和辐射安全防护各项措施，该项目对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人员是安全的，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7.2 建议

1. 落实各项辐射管理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各种辐射安全管理档案、工作台账和记录，及时存档。

2. 做好核医学分区控制工作，加强表面污染和剂量率监测，发现高于要求的地方立即按规范擦拭，降低污染；

3. 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定期对辐射事故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4. 按照有关规定，加强职业人员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做到持证上岗。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委托单位：阳谷县环保局

被委托单位：山东禹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阳谷县污水处理厂二期改造项目污水处理工作线扩建设施

工程地点：阳谷经济开发区

委托内容：禹通公司负责该项目污水处理工作线扩建设施施工图设计，并负责该设施运行及日常维护管理。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该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运行。依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的有关规定，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委托贵单位承担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30211258468

关于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临沂市肿瘤医院：

你单位报送的《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评审意见函件、承诺书，收悉。批复如下：

一、临沂市肿瘤医院本次报批的临沂市肿瘤医院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符合国家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管理规定、《放射性物质—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CT中心》、《放射性物质—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CT中心》等标准。本次扩建项目CT中心总建筑面积为1200平方米，平均日处理量为4.28吨，年处理量为1562.4吨，年最大处理量为1562.4吨。本次扩建项目CT中心总建筑面积为1200平方米，平均日处理量为1.08吨，年处理量为394.56吨，年最大处理量为394.56吨。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0万元，占总投资的16.7%。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从环境风险的角度，此类项目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二、说明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应遵守以下要求，落实各项辐射安全与防护要求，认真做好工作。

(一)严格执行辐射安全管理制度

1.落实辐射安全管理责任制,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辐射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其直接责任人,贯彻执行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的,初次1或本科以上学历,专门从事辐射安全管理工作的技术人员,经一或专业从事的辐射安全管理工作,各辐射工作场所应配备相应的专业人员负责各自的辐射安全工作,落实岗位职责。

2.落实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培训计划和安全操作规程等,建立辐射安全管理档案。

(二)加强辐射工作人员及患者的安全和防护工作

1.制定培训计划,组织辐射工作人员参加辐射安全培训和考核,经考核合格取得证书上岗,考核不合格的,不得从事辐射工作。

2.建立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档案,实行个人剂量监测,辐射工作人员应佩戴个人剂量计,每3个月进行一次个人剂量监测,从事辐射工作的防护人员,应在个人剂量计佩戴或防护范围内,安排他人负责个人剂量监测管理,发现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异常的,应当立即报告知领导,并由相关部门调查。

3.辐射工作人员应穿戴铅衣、铅帽、铅眼镜等个人防护用品,并应做好防护标记工作,确保辐射工作人员所受辐射剂量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规定的限值要求。

4.从事放射治疗或诊断时,应对患者采取有效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严格控制照射剂量。

(三)辐射工作场所的安全和防护工作

1.辐射工作场所应根据位置上应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标志应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要求。

上述辐射工作场所应采取有效屏蔽措施,将场外的平均 $0.2m$ 处
空气比释动能率不大于 $2.5\mu Gy/h$,同时保持良好通风。

3.制定并严格执行辐射环境监测计划,本项目至少配备3台辐射
监测仪,开展辐射环境监测,并向生态环境部门上报监测数据。

(四)制定并定期修订本单位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及时开展应
急演练,落实辐射事故,应及时向生态环境、公安和卫生健康部门
报告。

三、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系统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
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
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项目方可
正式投入运行。

四、建设单位应依法、依规、规范,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法
规等项重要法规,认真落实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建设单位应编制并批复以下10个工作方案,报批项目的环境影
响报告书及批复应编制中生态环评局和临沂市环境保护局沂水分局
备案,并报临沂市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



抄送:临沂市生态环境局,临沂市生态环境沂水分局。

附件 3 医院辐射安全许可证



项目申请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说明：1. 本表为项目申报的必备材料，请认真填写。
2. 本表为项目申报的必备材料，请认真填写。
3. 本表为项目申报的必备材料，请认真填写。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國語科教科書

(2) 教科書

中華民國



序號	書名	冊數	冊數	冊數
1	國語教科書	1	1	1
2	國語教科書	1	1	1
3	國語教科書	1	1	1
4	國語教科書	1	1	1
5	國語教科書	1	1	1
6	國語教科書	1	1	1
7	國語教科書	1	1	1
8	國語教科書	1	1	1
9	國語教科書	1	1	1
10	國語教科書	1	1	1
11	國語教科書	1	1	1
12	國語教科書	1	1	1
13	國語教科書	1	1	1
14	國語教科書	1	1	1
15	國語教科書	1	1	1
16	國語教科書	1	1	1
17	國語教科書	1	1	1
18	國語教科書	1	1	1
19	國語教科書	1	1	1
20	國語教科書	1	1	1
21	國語教科書	1	1	1
22	國語教科書	1	1	1
23	國語教科書	1	1	1
24	國語教科書	1	1	1
25	國語教科書	1	1	1
26	國語教科書	1	1	1
27	國語教科書	1	1	1
28	國語教科書	1	1	1
29	國語教科書	1	1	1
30	國語教科書	1	1	1

國語科教科書

(2) 教科書

中華民國



序號	書名	冊數	冊數	冊數
1	國語教科書	1	1	1
2	國語教科書	1	1	1
3	國語教科書	1	1	1
4	國語教科書	1	1	1
5	國語教科書	1	1	1
6	國語教科書	1	1	1
7	國語教科書	1	1	1
8	國語教科書	1	1	1
9	國語教科書	1	1	1
10	國語教科書	1	1	1
11	國語教科書	1	1	1
12	國語教科書	1	1	1
13	國語教科書	1	1	1
14	國語教科書	1	1	1
15	國語教科書	1	1	1
16	國語教科書	1	1	1
17	國語教科書	1	1	1
18	國語教科書	1	1	1
19	國語教科書	1	1	1
20	國語教科書	1	1	1
21	國語教科書	1	1	1
22	國語教科書	1	1	1
23	國語教科書	1	1	1
24	國語教科書	1	1	1
25	國語教科書	1	1	1
26	國語教科書	1	1	1
27	國語教科書	1	1	1
28	國語教科書	1	1	1
29	國語教科書	1	1	1
30	國語教科書	1	1	1

出納帳簿摘要

1-2 雜項摘要

會計年度：中華民國 100 年

日期	摘要	借方	貸方	科目	金額	備註
100.1.1	開戶存款		100,000.00	現金	100,000.00	
100.1.5	收進帳款	50,000.00		現金	50,000.00	
100.1.10	支取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1.15	收進帳款	30,000.00		現金	30,000.00	
100.1.20	支取帳款		10,000.00	現金	10,000.00	
100.1.25	收進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1.30	支取帳款		5,000.00	現金	5,000.00	
100.1.31	結算			現金		
100.2.1	開戶存款		100,000.00	現金	100,000.00	
100.2.5	收進帳款	50,000.00		現金	50,000.00	
100.2.10	支取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2.15	收進帳款	30,000.00		現金	30,000.00	
100.2.20	支取帳款		10,000.00	現金	10,000.00	
100.2.25	收進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2.30	支取帳款		5,000.00	現金	5,000.00	
100.2.31	結算			現金		

出納帳簿摘要

1-1 雜項摘要

會計年度：中華民國 100 年

日期	摘要	借方	貸方	科目	金額	備註
100.1.1	開戶存款		100,000.00	現金	100,000.00	
100.1.5	收進帳款	50,000.00		現金	50,000.00	
100.1.10	支取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1.15	收進帳款	30,000.00		現金	30,000.00	
100.1.20	支取帳款		10,000.00	現金	10,000.00	
100.1.25	收進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1.30	支取帳款		5,000.00	現金	5,000.00	
100.1.31	結算			現金		
100.2.1	開戶存款		100,000.00	現金	100,000.00	
100.2.5	收進帳款	50,000.00		現金	50,000.00	
100.2.10	支取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2.15	收進帳款	30,000.00		現金	30,000.00	
100.2.20	支取帳款		10,000.00	現金	10,000.00	
100.2.25	收進帳款	20,000.00		現金	20,000.00	
100.2.30	支取帳款		5,000.00	現金	5,000.00	
100.2.31	結算			現金		

自來水供應量
1101 自來水供應量

單位：公噸

月份	自來水供應量	單位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自來水供應量
1101 自來水供應量

單位：公噸

月份	自來水供應量	單位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临沂市肿瘤医院文件

临肿发字〔2020〕16号

临沂市肿瘤医院 关于调整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各科室：

为全面落实放射防护工作，保障医疗安全和公众健康，根据国家放射防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研究决定，调整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通知如下：

主任：张某某

副主任：李某某 王 某

成 员：赵某某 孙 某 周某某 吴 某

李某某 周某某 王飞舟 李某某

张某某 孙 某

调整后的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及职责如下：

特此通知。

2020年10月10日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

2008年12月29日

九、要充分发挥党费激励作用，激励广大党员、干部自觉投身改革发展事业。

十、要加强对党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费使用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十一、要加强对党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费使用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十二、要加强对党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费使用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十三、要加强对党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费使用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十四、要加强对党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费使用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十五、要加强对党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费使用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中共XX市委

书记：XXX

市长：XXX

市长：XXX



PET/CT 操作規程

1. 確認患者，確認病人編號和測試方可進入机房操作。
2. 安裝好儀器千羅塔，記錄儀器溫度、濕度，準備好防護單衣是否正確。
3. 开机后，观察各单衣是否运行正常；进行常规设备安全检查。检查 Daily QC，定期做 CT 质控检测，并记录记录机器故障情况。
4. 病人注射药物后即可摆位出 200ml，待 40 分钟后，嘱病人解小便，再一次注射水 200ml 或温水的。注射金属异物片于检查床上，并解释检查的目的意义，取得受检者合作。
5. 按照标准的检查程序，完成检查摆位工作，做好扫描前准备。
6. 仔细核对病人信息以及录入检查信息，录入检查的扫描程序，开始扫描。
7. 扫描过程中应密切观察病人状态，并查看病人反应，待病人无不适反应，按照扫描程序相应的扫描程序。
8. 在检查过程中，技术人员应时刻注意设备，不得脱岗，遇有特殊情况发生时，应遵照应急预案方式处理。
9. 检查完成后，观察病人，防止病人因检查等原因，发生不良反应，告知其相应的检查的时间和地点，记录其反应。
10. 检查检查完成后，检查管理机房内设备，记录机器内温度、湿度。
11. 以上步骤完成后，关闭机，清理操作台，结束当天工作。



...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2053年... 2054年... 2055年... 2056年... 2057年... 2058年... 2059年... 2060年... 2061年... 2062年... 2063年... 2064年... 2065年... 2066年... 2067年... 2068年... 2069年... 2070年... 2071年... 2072年... 2073年... 2074年... 2075年... 2076年... 2077年... 2078年... 2079年... 2080年... 2081年... 2082年... 2083年... 2084年... 2085年... 2086年... 2087年... 2088年... 2089年... 2090年... 2091年... 2092年... 2093年... 2094年... 2095年... 2096年... 2097年... 2098年... 2099年... 2100年...

...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2053年... 2054年... 2055年... 2056年... 2057年... 2058年... 2059年... 2060年... 2061年... 2062年... 2063年... 2064年... 2065年... 2066年... 2067年... 2068年... 2069年... 2070年... 2071年... 2072年... 2073年... 2074年... 2075年... 2076年... 2077年... 2078年... 2079年... 2080年... 2081年... 2082年... 2083年... 2084年... 2085年... 2086年... 2087年... 2088年... 2089年... 2090年... 2091年... 2092年... 2093年... 2094年... 2095年... 2096年... 2097年... 2098年... 2099年... 2100年...

...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2053年... 2054年... 2055年... 2056年... 2057年... 2058年... 2059年... 2060年... 2061年... 2062年... 2063年... 2064年... 2065年... 2066年... 2067年... 2068年... 2069年... 2070年... 2071年... 2072年... 2073年... 2074年... 2075年... 2076年... 2077年... 2078年... 2079年... 2080年... 2081年... 2082年... 2083年... 2084年... 2085年... 2086年... 2087年... 2088年... 2089年... 2090年... 2091年... 2092年... 2093年... 2094年... 2095年... 2096年... 2097年... 2098年... 2099年... 2100年...



放射性同位素分装质控室管理制度

1. 按国家《放射诊疗许可证》制度规定订购、使用放射性同位素。根据工作需要, 在规定允许使用量范围内, 制定年度订购计划。

2. 工作人员应有高度工作责任感, 严格执行核对制度, 治疗给药应严格执行两人核对制度, 仔细核对病人姓名、放射性药物品种、用药剂量、放射性比活度及体积。

3. 工作人员应认真执行放射性药品的登记、保管及使用制度。

4. 放射性同位素到货后, 应及时通知患者检查或治疗, 以减少浪费。

5. 保持分装室卫生清洁, 定期监测, 遇有污染, 应放置或清洗后使用。

6. 操作人员应充分做好操作前准备工作, 穿好铅围裙, 戴铅眼镜、口罩、帽子及胶皮手套等。

7. 开瓶: 开瓶前核对放射性源瓶签, 在通风柜内, 防护屏蔽后面操作。

8. 标记及注射放射性药物时应严格核对, 防止发生差错。应定期质控检查, 如需要可随时检测。



放射性核素操作防护制度

- (1) 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熟悉放射性工作性质。从事放射性工作应注意应用时间、距离、屏蔽防护三原则。
- (2) 在放射性工作场所工作人员必须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工作服、工作鞋、帽等基本防护用品，及铅围裙、防护眼镜等附加防护用品）。同时为患者提供放射防护用品。
- (3) 要有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不在活性区存放个人物品（尤其是食物）及进食。
- (4) 佩戴个人剂量计，定期剂量监测。
- (5) 建立放射性工作人员健康档案，定期（一年一次）体检。

放射性废物处理规定

- (1) 气体废物：挥发性同位素进行开瓶、分装、标记，均需在通风柜内于通风条件下进行操作。
- (2) 固体废物：放射性污染的固体物质如安瓿、棉签、一次性注射器等，不得随意乱丢，应放在固定的废物桶内，放置 10 个半衰期后作非放射性废物处理。
- (3) 液体废物：充分稀释后经下水道排入衰变池。



临汾市肿瘤医院放射工作人员培训计划

为了提高从事放射工作人员的安全防护意识和工作技能，加强放射安全管理，预防放射危害事故，特制定此计划。

一、放射技术人员必须持有专业部门的学历证明，具备充足的技术管理能力。

二、放射安全管理的人员必须通过参加上级部门辐射安全与防护专业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和考核后方可从事放射安全管理工作。

三、在放射源使用位置的岗位工人和设备检测人员，在上岗前要先进行辐射安全防护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方可上岗。

四、使用放射源的员工每年进行辐射安全防护知识培训至少一次，使词换到放射源使用部位的岗位人员，必须重新进行培训考核上岗。

五、新上岗人员接触放射源使用部位时，先进行安全防护教育后，方可进入现场。

六、放射安全管理人员每年要进行专业知识培训一次，并考核合格。

七、在放射源使用岗位直接接触的岗位工人每年培训考核一次，每年统一进行培训一次，并要考核合格。

八、技术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培训原则上按辐射管理

部门或岗位以年度述职。人员的安全培训由所在院福利管理
人员组织实施。

九、在年度述职的基础上，福利管理人员应会同有关部门
对全院干部职工履职情况的各项工作绩效进行综合考评并
述职、考核评价与奖惩。

十、建立岗位档案、履职记录、履职考核、述职考核以
及奖惩记录档案等。



核医学科岗位职责

一、主任职责

1. 管理本科工作,及时传达和贯彻执行院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2. 制定年度计划及本科总纲。
3. 认真落实进行各线工作人员的各项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调整、任用、人员调配。
4. 组织科内新技术和新开展项目,开展科研。
5. 负责科室其他管理日常工作任务,是科内放射防护知识普及教育性物资管理的第一负责人。

二、放射防护管理职责、登记簿记录职责

1. 负责每日内射剂量的测定,登记,负责剂量率项目及剂量核算的准确保护工作。
2. 严格执行科室操作规范。
3. 每日上班前检查并输入剂量仪剂量率报警系统工作,工作之余应期望办公室内保持环境清洁。
4. 每日工作完成应及时清理工作现场,是本工作区域内放射防护知识普及教育性物资管理的第一负责人,负责科室登记。

三、放射护士岗位职责

1. 负责科室各项检查患者所带的剂量仪物资材料,定检记录及完好记录管理责任。
2. 负责患者剂量仪剂量率测定,剂量率报警系统报警报警报警报警及剂量仪中患者的病情变化,如发现剂量仪及剂量率汇报应及时处理。
3. 做好各项登记记录。
4. 负责剂量仪剂量率中严格执行保护工作,预防放射线污染,确保患者安全。
5. 负责区域内的内射工作及工具整理工作。

四、Tl-201 注射剂管理职责

1. 负责每日 Tl-201 各项检查项目及剂量率的准确保护工作。

3. 每日下班前将当日T-CT室出片数量、检查项目数量等逐条计数，并将情况填写在放射防护剂量表内，登记、核对人员、剂量检测情况（如无计数），登记后立即送各科主管。
3. 产房放射防护剂量检测中，其工作间放射剂量检测表应放在固定位置上，当机器上未装片时，不得随意离开岗位。

4. 每日完成工作后及时清理工作现场，做好各项登记。

五、T-CT室放射防护

1. 负责每日T-CT检查期间的放射防护剂量检测，发出检查提醒通知并负责检查人员剂量检测及防护用品。
2. 产房放射T-CT室应做好防护工作，输入检查室前应及好交代防护措施并佩戴。应做好放射剂量材料及放射防护剂量表。
3. 每日完成工作后及时清理工作现场，做好放射防护各项登记。

六、放射防护工作检查制度

1. 负责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
2. 负责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
3. 负责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检查T-CT室放射防护工作。

七、放射防护的登记和记录

1. 认真做好放射防护的各种记录工作，做好登记、填写放射防护记录、放射人员。
2. 负责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
3. 负责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
4. 负责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检查放射防护工作。



放射性药物操作规程

一、成品放射性药物的操作规程：成品放射性药物指以单次剂量包装的注射器、多次剂量包装的小瓶或安瓿等形式供货的可直接使用的放射性药物。

(1) 检查外包装有无损坏，询问送货人运输过程有无异常。

(2) 检查合格证、标签、随行的各种文件如说明书、供货单等是否齐备。

(3) 查阅品种、批号、放射性剂量，测量日期等是否符合定货要求；各项质量指标是否合格。

(4) 测量核对标示量。

(5) 签字验收，登记备案。

(6) 每次取药需根据半衰期计算药量，经核对(核对药量、种类、批号、容器号)后方可取药。

(7) 取药后登记。

二、由合成器及其配套药盒制备的放射性药物

(1) 药盒到货时，首先核对品种、批号、数量、有效期是否符合要求，并登记在案。药盒每月清点一次，根据所存药盒数量调整订货量。

(2) 对每一批号的药盒要抽查标记后产物的放化纯度和物理外观等指标，合格后才能使用。

(3) 制备放射性药物前，核对药盒品种、有效期。

(4) 用药后，登记药量、体积及药盒品种、批号。

(5) 启用一种新的配套药盒、新型号或者不同装置的合成器之前，必须有以下详细的准备工作：参照厂商提供的说明书，写出制备程序；详细列出具体的制备和质控分析操作步骤；注明每种药盒标记时的最大允许放射性活度、最大允许体积和最大单次给药剂量数。标记制备后要进行目测检查和快速放化纯度分析。



製機裝置拖理登記制度

- 一、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二、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
表。
- 三、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四、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五、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六、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七、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八、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九、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 十、凡製機裝置拖理人員及製機裝置拖理人員應於編制人員人員上列者
備案，並應於一週內備案。



放射性同位素订购、领取、保管、使用登记制度

1. 对领用放射性物质的人员需加强安全教育,有强烈责任心,并采取必要的保护与安全措施,保证人身及物品安全。
2. 严格执行国家关于放射性同位素的订购及使用规定。同时应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在核定范围内使用,由科室主任制定每年度订购计划。
3. 放射性同位素应当由专人领取和保管。订购的放射性同位素到货后由专人及时领取、登记,按放射性同位素使用的相关规定《核医学诊断与治疗规范》妥善保管,防止丢失或变性。
4. 临床使用时,将放射性同位素移入科室专用铅罐内,铅罐上贴标签,注明放射性核素种类、放射性浓度及放入日期。出厂说明书应妥善保管,以备查对。
5. 使用时严格按照放射性同位素操作规程将药品正确施予给患者。残留药品(放射性废物、污染物)按月置于源库内封存,注明核素种类、封存日期。
6. 标记及注射放射性药物时应严格核对,防止发生差错。应定期质控检查,如需要可随时检测。
7. 放射性同位素到货后,应该及时通知患者检查或治疗,以避免浪费。
8. 放射性药物注射室、分装室等场所地点,应当在醒目部位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



临沂市肿瘤医院监测方案

一、辐射工作场所监测要求

1、医用X线工作场所

(1) 放射科诊室监测

监测方式：在射线机物前位、机头或放射源操作位前均做表面污染监测，
在工作区域进行监测。

监测单位：光子工作区表面、工作区表面、工作场所控制、报警、警示灯
工作区表面。

(2) X- γ 空气吸收剂量率

监测方式：在射线机物前位、机头或放射源操作位前均做剂量率监测，
监测部位：工作场所操作、报警装置以及人员经常停留的位置。

2、医用核素工作场所监测

(1) X- γ 空气吸收剂量率监测

监测方式：在工作场所周围（1-2）米/年，在急状况时进行监测，源容器
表面—每次使用前后源容器应进行监测。

监测单位：控制室操作位、防护门外表面30cm处、机房内距人员可到达
的墙体30cm处，以及人员经常停留的位置，源容器表面。

(2) 表面污染监测

监测方式：在工作场所周围（1-2）米/年，在急状况时进行监测，源容器
表面—每次使用前后源容器应进行监测。

监测单位：控制室操作位、防护门外表面30cm处、机房内距墙体30cm
处，以及人员经常停留的位置，源容器表面。

临沂市肿瘤医院设备检修维护制度

1. 了解设备生产厂家设备器的接收、安装、调试、保养、故障的技术及方法等工作。
2. 设备维修人员应具备维修各种紧急维修任务，能够及时处理科室上报各种故障，对急救设备、手术设备优先处理。履行设备维修。
3. 当本科室使用的设备器械发生故障时，使用人员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的扩大程度，使用科室应立即向设备维修人员报告故障并通知科室，科室维修工程师应立即首先通知设备工程科，维修人员接到通知后，应立即赶到现场对设备故障进行分析检查故障。
4. 当维修人员在故障中查找，应及时检查、测试、分析故障原因，并及时维修，故障排除后汇报。
5. 大型贵重设备，当发生故障发生故障，要向院长汇报，并报告维修情况。
6. 当有厂家维修公司的设备，按合同规定由其维修，保养内容，并对设备进行预防性检查与评价。
7. 对维修中的设备故障应详细加以记录，避免重复发生。
8. 本场所维修的设备需登记，并注明所需配件，说明故障现象和故障原因，维修后经使用人验收合格，维修人签字后方可收机交回。
9. 维修后的设备的技术参数、性能标准，应符合产品说明中的标准，并填写维修报告。
10. 维修人员应对所维修设备的设备的安全性负责，安全无虞后。

- (1) 由本局组织各中队对辖区内所有出租房屋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中队,由中队派员上门检查;
- (2) 本局组织各中队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中队,由中队派员上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中队,由中队派员上门检查;
- (3) 由各中队组织,定期对出租房屋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中队,由中队派员上门检查;
- (4) 由各中队组织,定期对出租房屋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中队,由中队派员上门检查;
- (5) 由各中队组织,定期对出租房屋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中队,由中队派员上门检查;



备情况、职业病危害因素、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管理情况、应急救援管理情况、辐射安全管理情况。

6、辐射安全管理体系与管理制度

辐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情况、辐射安全管理体系的辐射安全性能建设、管理计划与实施情况。

7、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的情况

是否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辐射水平、是否说明、是否制定辐射安全保护规章制度文本、辐射安全管理与环境保护的规章制度制定与实施情况。

8、放射源的安全与保护

是否制定放射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源使用计划、是否制定放射源使用与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源使用与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源使用与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源使用与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9、开展辐射防护的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与保护情况

是否制定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与保护规章制度。

10、辐射安全管理与保护情况

是否制定辐射安全管理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辐射安全管理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辐射安全管理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辐射安全管理与保护规章制度、是否制定辐射安全管理与保护规章制度。



临沂市肿瘤医院个人剂量监测管理规定

1. 按照本方法和国家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安排本单位的放射工作人员接受个人剂量监测，并遵守下列规定：

(一) 对放射个人剂量检测周期一般为 30 天，最长不应超过 30

(二) 内照射个人剂量监测周期按照有关标准执行；

(三) 监测记录应保存在个人剂量监测档案；

(四) 允许放射工作人员查阅、复印本人的个人剂量监测档案；

2. 个人剂量监测档案应当包括：

(一) 剂量监测的方法和结果等相关资料；

(二) 应急或在事故中受到照射的剂量和调查报告等相关资料；

3. 放射工作单位应当将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及时记录在《放射工作人员证》中。

4. 放射工作人员进入放射工作场所，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 正确佩戴个人剂量计；

(二) 离开从事高剂量率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时，应要求对个人体表、衣物及防护用品的放射性表面污染监测，发现污染要及时处理，做好记录并存档；

(三) 进入放射装置、工业探伤、放射治疗等强放射工作场所时，应佩戴或安装个人剂量计外，还应佩戴报警式剂量计。

5. 个人剂量监测工作应由具备资质的个人剂量监测技术服务机构承担。个人剂量监测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审定由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4. 现场评估、分析原因、跟踪记录人员。

备注：“跟踪记录”指事件发生后由评估小组指定人员（如EHS专员）

调查 调查内容	事故发生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责任人及处罚
	调查目的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的法律法规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程序步骤
	调查范围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调查的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的法律法规、安全规章制度或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程序中的、管理要求等

调查问题：

1. 事故责任人是否按照事故调查要求，跟踪对责任人身体情况进行评估，对于身体不适的工人跟踪监测；
2. 调查结束后是否按照法律法规、制度及其他要求进行跟踪；

事故调查组长

高志宏 李兵的 刘青
 谭少明 冯强 李兵
 任捷



位於其對面位置的警用攝錄人員拍攝到的處置小間現場



處置小間的警用攝錄人員對其拍攝處置小間警用攝錄設備



使用適當的姿勢內部的生理肌肉適應的運動



訓練完成之後再採用相同的量以標準的數量，重新調整小手工藝師



将垃圾放入垃圾桶时，请勿乱扔垃圾，保持垃圾桶周围整洁。



垃圾分类投放时，请勿乱扔垃圾，保持垃圾桶周围整洁。

垃圾分类投放时，请勿乱扔垃圾，保持垃圾桶周围整洁。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与杭州外国语学校

成绩报告单



姓名: 王... 准考证号: ... 身份证号: ...

考号: ... 考场: ...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 杭州外国语学校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与杭州外国语学校

成绩报告单



姓名: 王... 准考证号: ... 身份证号: ...

考号: ... 考场: ...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 杭州外国语学校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安全与防护专项

成绩报告单



姓名: 王... 身份证号: ... 准考证号: ... 考试时间: ...
... ..

准考证号: ... 身份证号: ...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安全与防护专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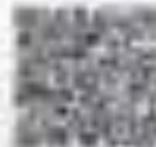
成绩报告单



姓名: 李... 身份证号: ... 准考证号: ... 考试时间: ...
... ..

准考证号: ... 身份证号: ...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





No. TL210505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个人剂量计

委托单位：临沂市肿瘤医院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山东省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2021年11月

2021-11-05

山东省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名称: _____ 检测日期: _____

检测地址: _____ 检测人员: _____

检测项目: _____ 检测标准: _____

检测依据: _____ 检测地点: _____

检测日期: _____ 检测地点: _____

检测人员: _____ 检测地点: _____

检测结果:

序号	名称	规格	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检测人员
1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3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4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6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7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8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1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2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3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4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6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7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8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检测结果:

共 6 页, 第 2 页

编号	姓名	性别	职业类别	剂量计佩戴 起始日期	佩戴天数 (天)	个人剂量当量 $H_p(10)$ (mSv)
034035	施明刚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1-03	89	0.12
034036	李晓程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1-03	89	0.16
034041	张瑞东	男	其它 (2F)	2021-01-03	89	0.16
034043	花卉	女	其它 (2F)	2021-01-03	89	0.22
034044	孔家成	男	其它 (2F)	2021-01-03	89	0.18
034045	安普强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1-03	89	0.18
034046	刘浩	男	其它 (2F)	2021-01-03	89	0.09
034047	许茂林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1-03	89	0.13
034049	张树茂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1-03	89	0.10
034050	王全民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1-03	89	0.04
034052	孙丽波	女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1-03	89	0.02*
034054	王飞华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1-03	89	0.11
034055	丁广日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4
034056	李强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7
034057	李恩山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14
034058	曹广宇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1-03	89	0.02*
034059	王福江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12
034060	王庆东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4
034062	邵海涛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6
034063	李辉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10
034066	严茂军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4
034067	王义大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8
034068	张灵智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1-03	89	0.56
034069	朱朝玉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13
034071	程明忠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5
034072	李克雷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1-03	89	0.06

2021年1月

表 1-1

表 1-1

項目	品名	規格	備註	數量	單位	金額
001
002
003
004
005
006
007
008
009
010
011
012
013
014
015

表 1-1

表 1-1

表 1-1



校長簽字人

...

检测结果:

共 6 页 第 2 页

编号	姓名	性别	职业类别	剂量计算系统 起始日期	佩戴天数 (天)	个人剂量当量 $H_p(10)$ (mSv)
034041	寇瑞东	男	其它 (2F)	2021-04-02	89	0.14
034044	元双双	男	其它 (2F)	2021-04-02	89	0.09
034045	安春前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08
034046	刘浩	男	其它 (2F)	2021-04-02	89	0.14
034047	许现峰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10
034049	侯树茂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03
034050	王全民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08
034052	孙腊娥	女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04
034054	王飞华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03
034055	于广计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3
034056	李强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3
034057	李思山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18
034058	董广学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11
034059	王福江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0
034060	王庆东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0
034062	邵海强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14
034066	严茂平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0
034067	王义光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19
034069	朱朝玉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18
034070	周长德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0
034071	程明忠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1
034072	李克露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2
034074	邵强众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18
034075	葛春晓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0
034078	曹万学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02*
034079	王翠微	女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03

检测结果:

共 6 页, 第 3 页

编号	姓名	性别	职业类别	剂量计佩戴 起始日期	佩戴天数 (天)	个人剂量当量 $H_p(10)$ (mSv)
034153	王芹	女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09
034154	徐前锋	男	介入放射学(2E)	2021-04-02	89	0.43
034155	徐晓红	女	诊断放射学(2A)	2021-04-02	89	0.13
034156	陈玄机	男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23
034157	冯会	女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15
034158	孙志芳	男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08
034160	杨旭杰	男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11
034161	王文华	女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09
034162	宋婷婷	女	其它(2F)	2021-04-02	89	0.08
034163	张会	女	其它(2F)	2021-04-02	89	0.16
034164	申永东	女	诊断放射学(2A)	2021-04-02	89	0.21
034165	李加英	女	诊断放射学(2A)	2021-04-02	89	0.12
034166	段传菊	女	诊断放射学(2A)	2021-04-02	89	0.09
034167	丁丹丹	女	诊断放射学(2A)	2021-04-02	89	0.02*
034168	倪雄	男	其它(2F)	2021-04-02	89	0.03
034170	李秋勇	男	介入放射学(2E)	2021-04-02	89	0.23
034172	殷鑫	男	诊断放射学(2A)	2021-04-02	89	0.12
034173	王浩铭	男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07
034174	刘清倩	女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06
034175	陆永涛	男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02*
034176	薛青伟	男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06
034177	高麗华	女	诊断放射学(2A)	2021-04-02	89	0.04
034178	左东华	女	放射治疗(2D)	2021-04-02	89	0.24
034179	侯建平	男	介入放射学(2E)	2021-04-02	89	0.21
034180	张思佳	男	介入放射学(2E)	2021-04-02	89	0.04
034181	张彬	男	介入放射学(2E)	2021-04-02	89	0.05

检测结果:

共 6 页 第 6 页

编号	姓名	性别	职业类别	剂量计佩戴 起始日期	佩戴天数 (天)	个人剂量当量 $H_p(10)$ (mSv)
034182	王晋	女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02*
034183	赵翔	男	核医学 (2C)	2021-04-02	89	0.04
034183	杜可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0
034186	赵鹤利	男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24
034187	李鑫	女	核医学 (2C)	2021-04-02	89	0.16
034189	宋亚芳	女	介入放射学 (2E)	2021-04-02	89	0.19
034190	刘俊臣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14
034191	杨立光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10
034193	伊基臣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09
034193	张广超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20
034194	高玉敏	男	核医学 (2C)	2021-04-02	89	0.02*
034195	袁影霞	男	核医学 (2C)	2021-04-02	89	0.02*
034196	孟朋朋	男	诊断放射学 (2A)	2021-04-02	89	0.08
034197	张琳	女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18
034198	任莹华	女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15
034199	李秀敏	女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05
034200	车超	男	放射治疗 (2D)	2021-04-02	89	0.02*

(以下空白)

备注:

本周期的调查水平的参考值为: 1.32mSv

* 标注的结果<MDL

标注的结果为名义剂量

签发者:

职务 **授权签字人**
2021 年 7 月 7 日

山东省海洋学院预防医学研究所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检测项目
检测人	检测地点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地点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序号	名称	规格	生产厂家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检测日期: 2023.10.10

姓名: _____

共 4 页 第 3 页

编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最后四位	年龄 (岁)	身份证号 后六位
00001	王德胜	男	330201198001010001	0101	30	010101
00002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02	0102	30	010202
00003	张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03	0103	30	010303
00004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04	0104	30	010404
00005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05	0105	30	010505
00006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06	0106	30	010606
00007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07	0107	30	010707
00008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08	0108	30	010808
00009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09	0109	30	010909
00010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10	0110	30	011010
00011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11	0111	30	011111
00012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12	0112	30	011212
00013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13	0113	30	011313
00014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14	0114	30	011414
00015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15	0115	30	011515
00016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16	0116	30	011616
00017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17	0117	30	011717
00018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18	0118	30	011818
00019	李国强	男	330201198001010019	0119	30	011919
00020	王为民	男	330201198001010020	0120	30	012020

身份证号: 330201198001010003

数量统计。

共 4 页 第 1 页

编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所教科目及 教龄年限	任教年限 (年)	任高级职务 或职称年限
204264	李永强	男	1974-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65	李永强	女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66	李永强	女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0	李永强	男	1974-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2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3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4	李永强	女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5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6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7	李永强	女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8	李永强	女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79	李永强	男	1974-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0	李永强	女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1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2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3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4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5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6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7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8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89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0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1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2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3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4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5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6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204297	李永强	男	1982-08-28	小学语文(20)	20	0.00

查驗紀錄				檢查日期: 2019/12/17		
車牌	車主	車種	檢驗項目	檢驗日期	檢驗地點	檢驗結果
2019-001	張先生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2019-002	李小姐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2019-003	王先生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2019-004	張小姐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2019-005	陳先生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2019-006	林小姐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2019-007	黃先生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2019-008	趙小姐	客	安全檢查	2019-12-17	台北	合格

1. 本表為查驗紀錄，僅供參考，不具法律效力。
 2. 查驗日期: 2019/12/17
 3. 查驗地點: 台北市警察局第一分局

查驗員: 李進國
 2019.12.17

山东省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_____ 页次: 第 1 页

检测项目: _____	检测日期: _____
委托人: _____	检测地点: _____
检测标准: _____	检测人员: _____
检测地点: _____	检测单位: _____
检测日期: _____	审核人: _____



检测结果:

序号	名称	规格	生产厂家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备注
00001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2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3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4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5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6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7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8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09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0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1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2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3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4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5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6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7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8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19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0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1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2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3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4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5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6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7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8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29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00030	碘化钾	片	上海医药	2011-08-01	合格	0.00

產品列表

以下為 部分

產品	類別	用途	產品名稱	標準規格	數量/單位	單位價格
10001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2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3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4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5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6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7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8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09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0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1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2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3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4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5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6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7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8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19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0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1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2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3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4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5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6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7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8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29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10030	鋼材	鋼	鋼板 1000x1000x10	1000x1000x10	10	1.00

採購清單

頁次第 第 1 頁

序號	品名	規格	單位	數量	備註	估價金額	估價日期
001
002
003
004
005
006
007
008
009
010
011
012
013
014
015
016
017
018
019
020
021
022
023
024
025
026
027
028
029
030
031
032
033
034
035
036
037
038
039
040
041
042
043
044
045
046
047
048
049
050

个人剂量档案表（示例）

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档案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身份证号	照片
张明	男	45	汉族	11010119710101001X	
工作单位	职业	职务	职称	学历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辐射防护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剂量当量	
11010119710101001X	1971.01.01	2010.01.01	2015.01.01	0.00	
个人剂量监测记录表					
序号	监测日期	监测地点	监测设备	监测结果	备注
1	2010.01.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2	2010.02.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3	2010.03.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4	2010.04.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5	2010.05.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6	2010.06.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7	2010.07.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8	2010.08.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9	2010.09.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0	2010.10.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1	2010.11.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2	2010.12.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3	2011.01.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4	2011.02.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5	2011.03.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6	2011.04.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7	2011.05.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8	2011.06.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19	2011.07.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20	2011.08.01	北京核工业总公司	个人剂量计	0.00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1	2000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2	2001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3	2002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4	2003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5	2004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6	2005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7	2006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8	2007 某某公司	某某	某某	某某	某某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附件 7 自行监测记录表

F-1 建设项目自行监测方案表

监测点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监测仪器	监测位置	备注
		频次	时段	时段	时段				
V1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2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3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4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5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6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7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8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V9	PM10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1次	08:00-12:00	13:00-18:00	19:00-24:00	手工	厂界		

附件 8 放射性固体废物台账

F-18 放射性废物记录

日期	时间	核算种类	数量	重量(KG)	活度	本底	签名
5.23	8:20	18F	1	2.7kg	0.08	0.03	刘成
5.30	8:10	18F	1	1.5kg	0.06	0.06	刘成
6.6	08:20	18F	1	2.4kg	0.05	0.03	刘青
6.20	8:00	18F	1	2kg	0.05	0.02	刘成
6.27	8:00	18F	1	2.2kg	0.06	0.02	刘成
7.4	08:00	18F	1	2kg	0.07	0.02	刘成
7.11	08:10	18F	1	1.7kg	0.05	0.01	刘成
7.18	08:10	18F	1	1.5kg	0.06	0.02	刘成
7.26	08:00	18F	1	2.0kg	0.04	0.01	刘成
8.1	08:00	18F	1	1.8kg	0.05	0.02	刘青
8.8	08:10	18F	1	1.9kg	0.07	0.01	刘成

附件9 放射性同位素入库、使用登记记录

7-18 入库记录

日期	数量	规格	来源	用途	存放	备注
2019.12.25	1	16.6mCi	100% 钚-239	2019.12.25	2019.12.25	2019.12.25
2019.12.27	1	21.2mCi	100% 钚-239	2019.12.27	2019.12.27	2019.12.27
2019.12.28	1	15.0mCi	100% 钚-239	2019.12.28	2019.12.28	2019.12.28
2019.12.29	2	22.5mCi	100% 钚-239	2019.12.29	2019.12.29	2019.12.29
2019.12.30	1	22.6mCi	100% 钚-239	2019.12.30	2019.12.30	2019.12.30
2019.12.31	2	45.0mCi	100% 钚-239	2019.12.31	2019.12.31	2019.12.31
2020.01.01	4	71.6mCi	100% 钚-239	2020.01.01	2020.01.01	2020.01.01
2020.01.02	2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2	2020.01.02	2020.01.02
2020.01.03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3	2020.01.03	2020.01.03
2020.01.04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4	2020.01.04	2020.01.04
2020.01.05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5	2020.01.05	2020.01.05
2020.01.06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6	2020.01.06	2020.01.06
2020.01.07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7	2020.01.07	2020.01.07
2020.01.08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8	2020.01.08	2020.01.08
2020.01.09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09	2020.01.09	2020.01.09
2020.01.10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0	2020.01.10	2020.01.10
2020.01.11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1	2020.01.11	2020.01.11
2020.01.12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2	2020.01.12	2020.01.12
2020.01.13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3	2020.01.13	2020.01.13
2020.01.14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4	2020.01.14	2020.01.14
2020.01.15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5	2020.01.15	2020.01.15
2020.01.16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6	2020.01.16	2020.01.16
2020.01.17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7	2020.01.17	2020.01.17
2020.01.18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8	2020.01.18	2020.01.18
2020.01.19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19	2020.01.19	2020.01.19
2020.01.20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0	2020.01.20	2020.01.20
2020.01.21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1	2020.01.21	2020.01.21
2020.01.22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2	2020.01.22	2020.01.22
2020.01.23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3	2020.01.23	2020.01.23
2020.01.24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4	2020.01.24	2020.01.24
2020.01.25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5	2020.01.25	2020.01.25
2020.01.26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6	2020.01.26	2020.01.26
2020.01.27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7	2020.01.27	2020.01.27
2020.01.28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8	2020.01.28	2020.01.28
2020.01.29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29	2020.01.29	2020.01.29
2020.01.30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30	2020.01.30	2020.01.30
2020.01.31	1	22.5mCi	100% 钚-239	2020.01.31	2020.01.31	2020.01.31

811 4人

干... 8人

[Redacted]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高	...
体重	...
血型	...
学历	...
专业	...
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	...
毕业成绩	...
备注	...

[Redacted]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高	...
体重	...
血型	...
学历	...
专业	...
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	...
毕业成绩	...
备注	...

812 2人

[Redacted]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高	...
体重	...
血型	...
学历	...
专业	...
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	...
毕业成绩	...
备注	...

[Redacted]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高	...
体重	...
血型	...
学历	...
专业	...
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	...
毕业成绩	...
备注	...

[Redacted]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高	...
体重	...
血型	...
学历	...
专业	...
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	...
毕业成绩	...
备注	...

[Redacted]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高	...
体重	...
血型	...
学历	...
专业	...
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	...
毕业成绩	...
备注	...



山东嘉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一、委托信息

委托项目	名称	山东嘉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二路111号嘉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1000000000@163.com
检测依据	GB 18254-2016《塑料 聚乙烯(PE) 树脂》			
委托日期				
委托地点				
备注	委托检测样品			

二、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数	检测标准	检测单位
理化	密度、熔融指数	1	GB 18254-2016、GB 1033-2006	理化、热学、力学
备注	本产品在出厂前经本公司检测合格，符合标准要求。如有异议，请向本公司或相关检测机构咨询。			

三、检测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	检测仪器/设备	检测数	单位
理化	密度	GB 1033-2006《塑料 密度的测定》	密度计、烘箱、冷却液	1	g/cm³
	熔融指数	GB 1033-2006《塑料 密度的测定》	熔融指数测定仪、烘箱、冷却液	1	g/10min

四、主要成绩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成效	数据指标	备注	完成情况
1	项目A	完成目标	100%	超额完成	100%
2	项目B	完成目标	100%	按时完成	100%

——主要成绩——

姓名：李某某 性别：男 年龄：35 学历：本科

联系电话：13800000000



13800000000

报 告 说 明

- 1、报告无的基本以“后疫情时代”和LMA为指南，详细参见注。
- 2、报告的数据来源、来源、调查范围、调查无限制人、单位人、数据无限制人。
- 3、本报告不可用于其他用途，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或作为其他任何用途；本报告所有数据均来自本公司“后疫情时代”和LMA专项调查数据。
- 4、本报告不可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所有数据不用于其他任何用途、调查范围。
- 5、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成本进行说明，不涉及其他样品、样品成本等其他方面。本报告不增加其他任何成本，涉及其他样品和二次加工其他样品，其他样品无其他任何样品。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的其他任何方面。
- 6、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
- 7、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
- 8、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
- 9、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本报告只对本次调查样品，不涉及其他任何方面。

数据来源地址：山东家私了春太白楼路 18 号

电 话：494-8927-798-8927-2628888

传 真：8927-2628888

邮政编码：272000



检测报告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123号

项目名称：临沂市沂水县院乙型肝炎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物理性能检测
项目竣工物理性能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临沂市沂水县院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2年08月18日



说 明

1. 报告凡在本单位检测报告中引用、转载者，须经本局同意。
2. 检测报告本局除加盖本单位的检测章外，不得再行复印。
3. 报告解释权归本局。
4. 检测报告只作委托检测之用，其他检测项目均不作检测。如有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检测结果仅作参考（或检测）由检测代表的时间和费用负责。
5. 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的两个月之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局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单位名称：山东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

高新万达广场1号写字楼1011室

电 话：0531-59602217

邮政编码：250100

电子邮箱：sdl@sdhjd.com

检测报告

山东惠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表1 检测项目H1~H21中H1~H10检测数据及超标情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μg/m ³)		备注	判定		
			平均值	标准限值				
H1	噪声	昼间等效声级	55.4	55	噪声限值	达标		
H2		夜间等效声级	45.1	45		达标		
H3		昼间等效声级	55.5	55		达标		
H4		夜间等效声级	45.2	45		达标		
H5		昼间等效声级	55.2	55		达标		
H6		夜间等效声级	45.0	45		达标		
H7		昼间等效声级	55.3	55		达标		
H8		夜间等效声级	45.1	45		达标		
H9		废气	二甲苯	0.0002		0.0002	二甲苯	达标
H10			甲苯	0.0002		0.0002		达标
H11	苯		0.0002	0.0002	达标			
H12	非甲烷总烃		0.0002	0.0002	达标			
H13	颗粒物		0.0002	0.0002	达标			
H14	二氧化硫		0.0002	0.0002	达标			
H15	氮氧化物		0.0002	0.0002	达标			
H16	氨		0.0002	0.0002	达标			
H17	硫化氢		0.0002	0.0002	达标			
H18	臭气浓度		0.0002	0.0002	达标			
H19	水质	氨氮	0.0002	0.0002	水质限值	达标		
H20		总磷	0.0002	0.0002		达标		
H21		总氮	0.0002	0.0002		达标		
H22		化学需氧量	0.0002	0.0002		达标		
H23		生化需氧量	0.0002	0.0002		达标		
H24		溶解氧	0.0002	0.0002		达标		

检测报告

山东德泰检测【2022】222号

检测项目：烟台莱州路100-111号中石油加油站噪声检测					
序号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Leq/dB)		备注	标准
		昼间值	夜间值		
201	东面	楼上顶层 30m 处	102.6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类标准
202		东面多层住宅 30m 处	82.21	8.07	
203		东面加油站工作人员亭	81.00	6.00	
204		东面加油站工作人员亭	81.24	6.00	
205	北面	东面 30m 处	101.4	1.4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类标准
206		东面 30m 处	100.3	1.4	
207		东面 30m 处	114.7	1.1	
208		楼上顶层 30m 处	102.3	1.1	
209		东面多层住宅 1m 处	89.14	8.8	
210	东面	东面 30m 处	100.8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类标准
211		东面 30m 处(无背景噪声)	100.4	1.2	
212		东面 30m 处	102.0	1.2	
213		东面 30m 处	102.0	1.1	
214	东面	楼上顶层 30m 处	100.1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类标准
215		东面 30m 处	104.3	1.4	
216		东面 30m 处	100.4	1.2	
217	东面	东面 30m 处	114.7	1.1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类标准
218		东面 30m 处	100.8	1.2	
219	东面	东面 30m 处(无背景噪声)	104.8	1.4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类标准
220		楼上顶层 30m 处	100.8	1.2	
221	东面	东面 30m 处	100.1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类标准
222		东面 30m 处	100.8	1.2	
223		东面 30m 处	100.8	1.2	
224		东面 30m 处	112.0	1.2	
225		东面 30m 处(无背景噪声)	100.8	1.2	
226	东面	楼上顶层 30m 处	104.3	1.4	

检测报告

山东鼎嘉辐检【2022】233号

续表1 核医学科PET-CT中心X-γ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						
序号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nGy/h)		备注	分区
			平均值	标准偏差		
A49	患者走廊	入口防护门外30cm处	700.8	0.8		监督区
A50		入口防护门东门缝外30cm处	1.062 μGy/h	0.02		
A51		入口防护门西门缝外30cm处	873.5	1.2		
A52		入口防护门上门缝外30cm处	715.0	1.2		
A53		入口防护门下门缝外30cm处	716.1	0.9		
A54		东墙偏南外30cm处	117.7	1.2	模拟1名患者注射 15mCi	控制区
A55		西墙偏南外30cm处	118.8	0.8		
A56		楼上偏南地面30cm处	103.8	1.4	午后距入口、出口防护门2m处/东、西墙内1m处	监督区
A57		出口防护门外30cm处	413.4	1.0		
A58		出口防护门东门缝外30cm处	415.5	1.1		
A59		出口防护门西门缝外30cm处	245.9	1.2		
A60		出口防护门上门缝外30cm处	404.4	1.5		
A61		出口防护门下门缝外30cm处	497.3	1.1		
A62		北墙外30cm处	93.7	1.4		
A63		西墙偏北外30cm处	98.2	1.2	控制区	
A64		东墙偏北外30cm处	99.2	0.8		
A65		楼上偏北地面30cm处	99.9	1.3		
A66	留观室	东墙外30cm处	101.4	0.9	模拟1名患者注射 15mCi	控制区
A67		南墙外30cm处	188.1	1.1		
A68		西墙外30cm处	93.0	1.0		
A69		北墙外30cm处	92.8	1.3	午后进入	监督区
A70		东门外30cm处(探测最大值)	275.3	1.3		
A71		楼上地面30cm处	103.7	1.5		
A72	衰变池	衰变池上方	100.5	1.0	/	控制区
A73	通风管道外30cm处	112.3	1.2			
A74	核医学工作场所北侧在建商品楼	93.9	1.3			

檢測報告

山東省環境科學院有限公司

附件 1： 濰縣市 2017-2018 年 12 月 1 日 空氣質量監測結果						
序 號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 (µg/m ³)		備註	評級
			平均值	標準值		
070	PM ₁₀	年平均濃度	95.5	50		優良
071	PM ₁₀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072	PM ₁₀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073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074	PM _{2.5}	PM _{2.5} 24 小時平均濃度	134.33	75	濰縣市 PM _{2.5} 24 小時平均 濃度	優良
1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優良
2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3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4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5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6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7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80	PM ₁₀ 24 小時平均濃度		95.5	50		

检测报告

山东鼎嘉辐检【2022】233号

序号	点位描述	关机状态 (nGy/h)		开机状态 (nGy/h)		备注	分区
		监测值	标准偏差	监测值	标准偏差		
B1	控制室操作位	98.3	0.8	385.4	1.0	模拟患者注射 15mCi ¹⁸ F 于候 诊室 40min后 进入扫 描间 开机监 测时, CT 管电压: 112kV, 管电流: 160mA	监督区
B2	观察窗外30cm处	101.9	1.0	1.008 μGy/h	0.02		
B3	小防护门中间外30cm处	98.9	0.9	105.3	0.8		
B4	小防护门下侧门缝外30cm处			113.4	1.6		
B5	小防护门上侧门缝外30cm处			109.2	1.3		
B6	小防护门南侧门缝外30cm处			111.9	1.1		
B7	小防护门北侧门缝外30cm处			114.1	1.0		
B8	扫描间东墙外30cm处			102.7	1.2		107.9
B9	扫描间北墙外30cm处	98.5	1.0	103.5	1.6		控制区
B10	扫描间南墙外30cm处	107.8	0.9	112.7	1.2		
B11	扫描间西墙外30cm处	103.1	1.4	105.9	1.2		
B12	大防护门中间外30cm处	79.1	1.1	81.8	0.8		
B13	大防护门下侧门缝外30cm处			82.2	1.2		
B14	大防护门上侧门缝外30cm处			88.6	0.9		
B15	大防护门北侧门缝外30cm处			96.1	1.3		
B16	大防护门南侧门缝外30cm处			93.9	0.9		
B17	管线口外30cm处	/	/	93.4	1.0		监督区
B18	机房楼上距地面100cm处	/	/	103.7	1.0		控制区
B19	距离患者1m处(摆位时)	/	/	22.90 μGy/h	0.2		

检测报告

山东鼎嘉辐检【2022】233号

序号	分区	点位描述	监测值 (Bq/cm ²)
a1	控制区	PET-CT扫描间地面	0.075
a2		PET-CT扫描间诊疗床面	0.108
a3		PET-CT扫描间墙面	0.082
a4		PET-CT扫描间防护门	0.051
a5		卫生通过间地面	0.037
a6		卫生通过间墙面	0.034
a7		卫生通过间洗手台	0.028
a8		卫生通过间防护门	0.021
a9		PET-CT注射后候诊室(3人间)卫生间地面	0.726
a10		PET-CT注射后候诊室(3人间)卫生间墙面	0.653
a11		PET-CT注射后候诊室(3人间)地面	0.278
a12		PET-CT注射后候诊室(3人间)床面	0.319
a13		PET-CT注射后候诊室(3人间)墙面	0.221
a14		PET-CT注射后候诊室(单人间)卫生间地面	0.869
a15		PET-CT注射后候诊室(单人间)卫生间墙面	0.824
a16		PET-CT注射后候诊室VIP(单人间)地面	0.395
a17		PET-CT注射后候诊室VIP(单人间)床面	0.282
a18		PET-CT注射后候诊室VIP(单人间)墙面	0.358
a19		PET-CT注射后候诊室(3人间)防护门	0.081
a20		储源间地面	0.043
a21		储源间墙面	0.044
a22		储源间防护门	0.034

检测报告

山东鼎嘉辐检【2022】233号

续表3 核医学科PET-CT中心B表面污染监测结果				
序号	分区	点位描述	监测值 (Bq/cm ²)	
a23	控制区	注射室地面	0.005	
a24		注射室工作台面	0.040	
a25		注射室墙面	0.010	
a26		注射室防护门	0.037	
a27		分装质控室地面	0.053	
a28		分装质控室工作台面	0.033	
a29		分装质控室墙面	0.048	
a30		分装质控室防护门	0.043	
a31		患者走廊地面	0.002	
a32		患者走廊墙面	0.005	
a33		入口防护门	0.021	
a34		出口防护门	0.026	
a35		抢救室地面	0.010	
a36		抢救室墙面	0.013	
a37		留观室地面	0.014	
a38		留观室墙面	0.020	
a39		留观室卫生间地面	0.946	
a40		留观室卫生间墙面	0.855	
a41		留观室防护门	0.037	
a42		放射性废物箱表面	0.070	
a43		放射性衰变箱表面	0.032	
a44		监督区	注射前候诊区地面	0.080
a45			注射前候诊区墙面	0.059
a46	问诊处工作台面		0.057	

检测报告

山东鼎嘉辐检【2022】233号

序号	分区	点位描述	监测值 (Bq/cm ²)
a47	监督区	保洁间地面	0.042
a48		保洁间墙面	0.035
a49		卫生间地面	0.043
a50		卫生间墙面	0.035
a51		男更衣室地面	0.355
a52		男更衣室墙面	0.364
a53		工作服表面	0.059
a54		控制室地面	0.032
a55		控制室墙面	0.039
a56		控制室工作台面	0.034
a57		医生走廊地面	0.094
a58		医生走廊墙面	0.090
a59		淋洗室地面	0.317
a60		淋洗室墙面	0.328

檢測報告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11



圖 1 校區平面圖

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公司

委託項目：中興工程顧問公司
委託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六月



中興工程顧問公司

委託單位：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公司
委託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六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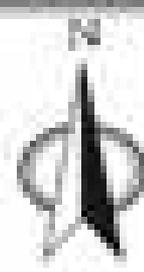


附图3 河东区周边风貌影响分析图 比例尺 1: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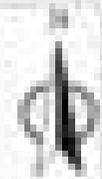


附图3 本项目评价范围包络线图 比例尺: 1:500





圖例	說明
(圖例符號)	(說明文字)



- ▭ 居住區中心
- ▭ 學校中心
- 步行交通線
- 單車徑
- 步行徑
- 商業性交通線
- ▭ 居住區中心控制區
- ▭ 學校中心控制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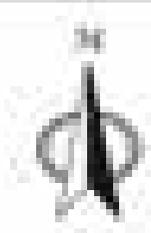


图 7 本次新建 1-1F 中心废气排放管示意图 (单位: m)



■ 本次新建 1-1F 中心 ■ 通风管道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临沂市河东区中昇大街与智诚路交汇处，医院河东区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五十五、核与辐射 172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中心 经度/纬度	N: 35.11331929° E: 118.39729374°		
	设计规模	于河东院区的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扩建的 PET-CT 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10 ⁷ Bq，扩建后整体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10 ⁸ Bq，仍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拟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¹⁸ 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				实际建设规模	于河东院区的核医学科楼一层西侧扩建 PET-CT 中心，扩建的 PET-CT 中心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1.3875×10 ⁷ Bq，扩建后核医学工作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3.00×10 ⁸ Bq，仍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购置一台 PET-CT，使用放射性同位素 ¹⁸ F 进行 PET-CT 扫描诊断。				环评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临审服投资许字[2021]22006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临沂市肿瘤医院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所占比例(%)	8.33%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				实际总投资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5.0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临沂市肿瘤医院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12371300495170836G				验收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X-γ辐射剂量率<2.5 μGy/h 等	X-γ辐射剂量率<2.5 μGy/h 等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